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讀禮通考卷五十三

刑部尚書徐乾學撰

喪儀節十六

喪主

奔喪凡喪父在父為主

注與賓客為禮宜使尊者

父沒兄弟同居各

主其喪

注各為其妻子之喪為主也祔則宗子主之

親同長者主之

注父母沒如昆

弟之喪宗子主之

不同親者主之

注從父昆弟之喪有妻子喪則其父為主案服

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太子適婦不云主庶婦若此所言則亦主庶婦是與服問違者服問所言通命士以上父

子異宮則庶子各自主其私喪今此言是同宮者也兄弟同居各為其妻子為喪主此言父沒同居各主之當知父在同居父主之親同謂同三年期者若父母喪則推長子為主昆弟喪亦推長者為主也 不同謂從父昆弟親近自主之也

服問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

注言妻見大夫以下亦為此三人為喪主也

疏此三人既正雖國君之尊猶主其喪非此不主也大夫以下亦為妻及適子適婦為主也

陸佃曰言妻非見大夫以下為此三人為喪主不必見也曲禮曰公侯有夫人有世婦有妻有妾

陳澧曰夫人者君之適妻故云夫人妻大子適子也其妻為適婦三者皆正故君主其喪

喪大記其無女主則男主拜女賓于寢門內其無男主則女主拜男賓于阼階下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為之拜為後者不在則有爵者辭無爵者人為之拜在竟內則

俟之在竟外則殯葬可也喪有無後無無主

注拜者皆拜賓於位

也為後者有爵攝主為之辭於賓爾不敢當尊者禮也疏此明喪無主使人攝者禮也若有主則男主拜男賓女主拜女賓無女主則男主拜女賓于寢門內少遠階下鄉云女有下堂為此也無男主亦使女主拜男賓于阼階下位也子雖幼則以衰抱之為主而人代之拜賓也為後者不在則有爵者辭者謂主有官爵出行不在而家有喪其攝主無官爵則辭謝於賓云已無爵不敢拜賓也無爵者人為之拜謂不在之主無官爵其攝

主之人為主拜賓也若主行近在竟內則俟其還乃殯
葬若主行在國外計不可待則殯殯後又不可待則葬
可也喪有無後無主釋所以使人攝及以衰抱劫之
義無主則對賓有闕故四鄰里尹主之無得無主也
應鏞曰有爵者未弔則辭謝不敢見重爵命也無爵
者代之拜此有爵無爵蓋繫於弔者而注繫以為後
不在之人理有不通人之於喪也唯其情之厚者則
弔之初不視其爵之有無而無攝主者亦通大夫士
而言也大夫或弔於士士或弔於大夫其往來初無
常而受弔者不拘為後者之貴賤但弔者之至則隨
其人而應之有所辭所拜之不同且攝主所以領賓
而欲弔者之不虛辱爾若如注說則為後不在必身
無爵者於凡有客始一例接之苟有爵則一例辭之
是無事乎接賓也又何以攝主為在禮士不主大夫
之喪士不攝大夫則有爵之喪必有爵者而後主之
矣為主者有爵則受有爵之弔乃為相稱又何辭焉

雜記主妾之喪則自祔至於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

祭不於正室

注祔自為之者以其祭於祖廟疏妾既卑賤得主之者崔氏云謂女君也自祔者

以其祔祭於祖姑尊祖故自祔廟也妾合祔於妾祖姑若無妾祖姑則祔於女君可也殯祭不於正室雖攝女君猶下正適故殯之與祭不得在正室庾蔚之云妾祖姑無廟為壇祭之鄭云於廟者崔氏云於廟中為壇祭之此謂攝女君若不攝女君之妾不得為主則別為壇不在祖廟中而子自主之也

陸佃曰主妾之喪則自祔則妾之喪其主有不主者矣崔氏謂女君死攝女君也然則練祥使其子主之曰練祥可矣今日使於練祥則又以著虞卒哭其子主之固也

凡主兄弟之喪雖疏亦虞之

注喪事虞祔乃畢疏此疏謂小功緦麻喪事虞祔

乃卑雖服總小功之疏彼既無主亦為之主虞祔之祭案小記云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鄭注云小功總麻為之練祭可也與此不同者彼祿大功有三年者此則總小功有三年者故至小祥同於三年故主虞祔也今此言疏者亦虞但虞者謂無服者朋友相為亦虞祔也故熊氏云主喪者與死者無服謂袒免以外之兄弟經云虞而注連言祔者以祔與虞相近故連言之

乾學案孔疏前既以疏者為小功總麻後復以疏者為無服兄弟何其說之不一也觀小記大功主人之喪為之練祥再祭則小功主人之喪當為之小祥一祭無服兄弟主人之

喪當為之虞祔可知也此但言雖疏亦虞孔

氏後說是也

姑姊妹其夫死而夫黨無兄弟使夫之族人主喪妻之

黨雖親弗主

注此謂姑姊妹無子寡而死也夫黨無兄弟無絕之親也其主喪不使妻之親而使

夫之族人婦人外戚主必宜得夫之姓類

夫若無族矣則前後家東西家無

有則里尹主之

注喪無無主也里尹閭閻番里宰之屬王度記曰百戶為里里一尹其祿如庶人

在官者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里尹主之亦斯義也或曰主之而附於夫之

黨

注妻之黨自主之非也夫之黨其祖姑也

朱子語類門人問雜記此條之說如此今某有姑處
勢正同既無所耐豈忍其神之無歸乎朱子答曰古
法既廢鄰家里尹決不肯祭他人之親則從宜而祀
之別室可也

呂坤曰婦無喪主寧用東西家前後家及里尹而不
用女與壻曰女既遠人明其為外人也不亦拂情亂
常之甚乎女雖外父母兄弟家然期親
壻亦總親也周昏里宰於死者何有焉

顧炎武曰此文以姑姊妹發端以戒人不可主姑姊
妹之夫之喪也夫寧使疏遠之族人與鄰家里尹而
不使妻之黨為之主聖人之意蓋已逆知後世必有
如王莽假母后之權行居攝之事而篡漢家之統而

豫為之防者矣別內外定嫌疑自天子至於庶人一也或曰主之而祔於夫之黨是烏知禮意哉

萬斯同曰婦人死夫家無族妻黨弗得主喪以婦人外成妻族不可以干夫族也然里尹與東西前後家寧親於妻之黨乎妻黨之親者不可外人之疎者反可何无情之甚也愚意下文或人之說當為正禮故記者附著之而注家反詆以為謬何也儻此說為謬則記者亦不必言之矣故此條之解斷以後說為正

士之子為大夫則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無子

則為之置後

注大夫之子得用大夫之禮而士不得也置猶立也疏士之子身為大夫而死則

父母是士故不可為大夫喪主使此死者之子為主以其子是大夫適子故得服大夫服為之主前經大夫之適子服大夫服是也若無適子則以庶子當適處若無庶子則以族人之子當適處皆得用大夫禮所以然者

父貴可以及子故大夫之子得用大夫之禮
子貴不可以及父故父不得用大夫之禮

陳澔曰此最無義理充其說則是子爵高父母
遂不能子之辭可臣替暇皆齊東野人語也

喪服小記男主必使同姓婦主必使異姓

注謂為無主後者為主也

異姓同宗之婦也婦人外戚 疏男主以接男賓女主以接女賓或無適子適婦為正主以他人攝主若攝男主必使喪家同姓之男若攝婦主必使喪家異姓之女注又云異姓同宗之婦者謂喪家同宗其婦必與喪家異姓也

徐師曾曰此言立喪主之義為無主後者言也男主使同姓雖婿不得與女主使異姓雖姊妹及女不得

與各從其親也

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朋友虞祔

而已

注謂死者之從父昆弟來為喪主有三年者謂妻若子幼少大功為之再祭則小功總麻為之練祭

可也

疏謂死者無近親而從父昆弟為之主喪故云

主人喪也有三年者謂死者有妻若子妻不可為主而

子猶幼少未能為主故大功者主之為之練祥再祭朋

友疏於大功不能為練祥但為之虞祔而已然則大功

尚為練祥則虞祔亦為之可知親重者為之遠祭親輕

者為之近祭故大功為之祥及練小功總麻為之練朋

友但為虞祔也 皇氏云死者有三年之親大功主者

為主練祥若死者但有大功則大功主者至期小功總

麻至祔若又無期則依服月數而止故雜記云凡

主兄弟之喪雖疏亦虞之謂無三年及期者也

田瓊曰劉德議問朋友虞祔謂主幼而為虞祔也若

都無主族神不散非類當為虞祔否荅曰虞安神也

安之祔之然後義備但後日不常祭之爾

祔以死者祔於祖也朋友恩舊歡愛固當
應鏞曰責人必以其所故同姓之所親則要以三年
於交游之所厚則期以三月為義必於其可故變除
生者之服飾非親者不能而安祔死者之精神雖死
者可為之然又必有妻子則為之練祥再祭雖不廢
而變除之節可略也凡此皆為死者無主後而慮生
者不能久其事故以親疏而為之節若盡送往撫孤
之義則雖過於厚而無害也夫死生之相收恤人道
之當然今其身死而又妻子孱弱適無父母兄弟之
至親也則大功當任其責而至於終喪或其適無小
功之親也則朋友當任其責而至於逾葬使其不幸
而無大功以為之依則小功以下其可以坐視乎又
不幸而無朋友以為之助則為鄰者權與之舊其可
以忽然乎是以體朋友死無所歸於我殯之義則練
祥不必大功而親黨皆不可得而辭推行有死人尚

或瑾之之心則虞練不必朋友而凡相識者皆不可得而拒持其情有厚薄則處之各不同自其篤於義者言之則各有加焉無害也凡遇人之之急難而處事之變者不可以不知

大夫不主士之喪

注士之喪雖無主不敢攝大夫以為主 疏謂士死無主後其親屬有為

大夫者尊不得主之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則舅主之

注婦謂凡適婦庶婦也虞卒哭非舅事也祔於祖廟尊者宜主焉 疏虞與卒哭在寢故其夫或子得主之祔是祔於祖廟其事既重故舅主之婦之所祔者則舅之母也

士不攝大夫士攝大夫唯宗子

注士之喪雖無主不敢攝大夫以為主宗子尊

可以攝之 疏士喪無主不敢使大夫兼攝為主士卑故也若宗子為士而無主後者可使大夫攝主之宗子

尊則可以攝之也

陸佃曰若應大夫主喪

雖無大夫士不得攝

吳澄曰陸說於文為順此一節蓋言大夫死無主後其親屬有為士而無為大夫者士之位卑不可攝大夫而主已死大夫之喪唯宗子為士雖是位卑而宗子分尊故可以士而攝主大夫之喪也上言大夫不可主士之喪此則言士不可主大夫之喪注疏說與上文大夫不主士之喪義重非是宗子謂主喪之人非謂已死之人也

乾學案此宗子當指生者說若依孔疏則是大夫攝士非士攝大夫矣陸氏吳氏之說得

之

主人未除喪有兄弟自他國至則主人不免而為主

注親

賢不崇敬也 疏謂在國主人之喪服未除有兄弟自他國至謂五屬之親從遠歸奔者也免必有時若葬後唯君來弔雖非時亦免崇敬欲新其事故也若兄弟非時而奔則主人不須免也

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

注君為之主弔臣恩為已也子不敢當主

中庭北面哭不拜 疏君無弔他臣之禮若來在此國遇主國之臣喪時為彼君之故而弔故主國君代其臣之子為主案士喪禮君弔主人中庭拜稽顙成踊彼為主人故中庭拜今鄰國君弔君為主拜賓則主人不拜曾子問稱季桓子之喪衛君來弔魯君為主季康子拜而稽顙故識其喪有二主

曾子問曾子問曰喪有二孤廟有二主禮與

注怪時乳有之

子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嘗禘郊社尊無二上

疏嘗禘郊社之

時雖衆神並在猶先尊後卑一一祭之不一時總祭故云尊無二上

未知其為禮也昔者

齊桓公亟舉兵作偽主以行及反藏諸祖廟廟有二主

自桓公始也

注偽猶假也舉兵以遷廟主行無則主命為假主非也

喪之二孤則

昔者衛靈公適魯遭季桓子之喪衛君請弔哀公辭不得命公為主客入弔康子立於門右北面公揖讓升自東階西鄉客升自西階弔公拜興哭康子拜稽顙於位

有司弗辯也今之二孤自季康子之過也

注辯猶正也若康子者君

吊其臣之意也鄰國之君吊君為之主主人拜稽顙非也當哭踊而已靈公先桓子以魯哀公二年夏卒桓子以三年秋卒是出公也疏有司謂當時執事之有司畏康子之威不敢辯正也曾子時去桓公已遠二主行之已久故云自桓公始康子正當孔子之時未知後代之與否不得云自季康子始但見當時失禮故云康子之過也

方慤曰喪有孤則哀之所主廟有主則神之所依二孤則莫適為主二主則莫適為依是豈禮之意哉然後世行之者蓋自桓公始之季康子之過也

春秋隱公三年夏四月辛卯尹氏卒

公羊傳外大夫不卒此何以卒天王崩諸侯之主也注時

天王崩魯隱往奔尹氏主殯贊諸侯與
隱交接而卒恩隆於王者則加禮錄之

穀梁傳外大夫不卒此何以卒之也於天子之崩為魯
主故隱而卒之

春秋定公四年秋七月劉卷卒

穀梁傳此不卒而卒者賢之也寡內諸侯也非列土諸

侯此何以卒也天王崩為諸侯主也

注昭二十二年景
王崩當以賓主之

禮相接能為諸
侯主所以為賢

通鑑秦莊襄王七年韓王往弔信陵君其子榮之以告
子順子順曰必辭之以禮鄰國君弔君為之主今君不
命子則子無所受韓君也其子辭之

通典晉韓伯為殷靈符問或人荅云昔亡伯喪未除而
祖母見背從兄不廢父喪主而為主居廬都太尉來弔
不以為非禮也 宋庾蔚之謂父喪內祖亡則應兼主
二喪

晉雷孝清問曰為祖母持重既葬而母亡云何范宣荅

曰一身當為兩喪之主 庾蔚之謂應別室為廬兼主
二喪

有祖喪而父亡立廬議宋孟氏問曰嗣子今為孟使君
持重光祿喪庭便無復主位於禮云何周續之云禮無
曉然之文意謂嗣子宜兼持重正位之喪豈可闕三年
正主邪

梁天監四年安成國刺稱廟新建欲尅今日遷立所生
吳太妃神主國主既有妃喪欲使臣下代祭明山賓議

以為不可宜待王妃服竟親奉盛禮

開元禮凡主兄弟之喪雖疏必虞

此為兄弟或在他方或無後嗣而為之主

朱子家禮立喪主

凡主人謂死者長子無則長孫承重者專奉饋奠

主婦

謂死者之

妻無則主喪者之妻

朱子語類朱子答妻踰期孰為祭主之間云此未有

考但司馬氏大小祥祭已除服者皆與則主祭者雖已除服亦何害於主祭但用弔服或忌日之服可也

朱子答朔祭子為主之間云凡喪父在父為主子

無主喪之禮父沒兄弟同居各主其妻子之喪長
子死則主父喪用次子不用姪今法如此宗子法立
則用長子之子此法已壞只從今法問今制夫為
妻服期子為母齊衰三年則夫之大祥乃子小祥之
祭子之大祥禫祭夫已無服可以夫為祭主祝辭曰
夫某為子某薦其祥事如曾子問宗子為介子之禮
可乎朱子答云今禮几筵必三年而除則小祥大祥
之祭皆夫主之但小祥之後夫即釋服大祥之祭夫

亦須改其祝辭亦不必言為子而祭 李孝述問云
先兄居適長已娶無子而沒或以為母在宜用尊厭
之例不須備禮如何朱子荅云宗子成人而無子當
為立後尊厭之說非是又問誰主其喪朱子荅云既
已立後何有此疑又問云先兄嘗抱一襁褓之子為
嗣既沒孝述以其未勝喪又別無同居長上遂自主
喪兩月而此子卒前者仰問不曾言及先兄將葬孝
述復求從兄之子為之後亦在襁褓孝述仍主祠板

之題而從弟稱既領尊教始悟其非猶疑不能執喪
問之伯量彼云嘗以此仰問先生荅云有攝主愚案
喪大記云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為之拜是當以孝述
攝也乃欲俟練祭換栗板時易題所稱復慮先兄之
後為同宗子之子不如亦謂之適孫否若可謂適孫
則廟祭當使為主未知禰祿之子即可主祭為復待
其成人或稍長邪若即可主祭則今祠板之變固合
異日遷廟之稱矣如或未可則今日易從子稱異日

復易從弟稱有瀆慢之嫌又案喪服小記云婦之喪
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則舅主之所主不同而各
有所宜不嫌數更則異日再易祠板所稱恐亦無害
又眾議以為必以幼子主之理勢方順孝述於換栗
板日已更稱矣不知是否先生批云攝主但主其事
名則宗子主之不可易也細考曾子問諸說可見

明會典立喪主

謂長子無
別長孫

主婦

亡者之妻無則
主喪者之妻

王廷相答劉遠夫論喪禮書承示父母母亡父自主
其喪之論竊詳先儒多以喪服小記為據今考之小

記云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則舅主之鄭
氏注曰婦謂凡適婦庶婦也虞卒哭祭祭婦非舅事也
祔于祖廟尊者宜主焉及考士虞禮祝辭云哀子某
哀顯相夙興夜處不寧故用潔牲剛鬣香合嘉薦普
淖明齋洩酒哀薦裕事卒哭祝辭云哀子某來日齊
祔爾于皇祖某甫尚饗祔祭祝辭云孝子某孝顯相
夙興夜處小心畏忌不惰其身不寧用尹祭嘉薦普
淖普薦洩酒適爾皇祖某甫以濟祔爾孫某甫尚饗
由此三辭觀之皆其子主祭事矣今詳小記之義蓋
謂諸子之婦亡者無子則虞卒哭之祭其夫主之有
子則其子主之至於祔廟則其舅主焉爾謂之舅與
婦對言也非謂父在母喪之云也家禮本之書儀或
者緣此而誤遂以虞卒哭並祔道為父主之也僕初
纂時亦止據家禮注書入未至詳考遂以後不倫爾
承教多謝然僕竊有說焉夫在妻亡有子者有無
子者有子者因為祭之矣而無子者其夫自主亦禮

也古今諸禮書皆無明證若以儀禮及家禮祭儀論之皆子祀父母之文也以夫行之於妻仍為過重今宜斟酌纂之何如且如父在母亡其子仍依諸禮主虞祔卒哭祥禫之祭但其變略先拜奠以休他所而後長子率諸子孫內外之人舉行其夫在妻亡而無子者亦當別定節儀比之子祭父母少為簡省另為祝文去其夙興夜處哀慕不寧及叩地號天五情糜潰之辭如此庶得禮意周盡而於先王禮之未備者有所裨補家禮立喪主之下注子再為更定喪服小記之說不必盡以為準亦無不可者何也儀禮乃聖經而禮記多出於漢儒之雜故也

汪琬曰或問喪必有主與曰禮喪有無後無無主然則孰為之主曰惟冢子與其婦禮所謂主人主婦是也支子不在列與曰雖在列不敢主之也何為其不敢也曰非傳重也曾子問曰喪無二孤此之謂也親

戚故舊亦可主與曰可古者喪必訃訃必哭哭則必有弔者孔子之哭子路也身為之主其哭伯高也使子貢為之主皆是然則父母之喪可使他人主之與曰不可禮父不主庶子之喪夫不主妾之喪寡不主諸婦之喪妻之黨不主姑姊妹之夫之喪吾未聞執親之喪而使他人主之者也無主後則如之何有攝主禮大夫而無主後宗子為士者可攝也宗子為士而無主後大夫可攝也何為其使大夫攝曰公子有宗道焉非宗子而特起為大夫者亦有宗道故也無宗子則又如之何曰無宗子是無族也禮無族則前後家東西家主之無有則里尹主之是攝主之變也然則今之吳人有喪也或使同姓士大夫護之訃告必廁名其間其殆古之攝主與曰是與攝主不同護喪之名不見於經朱子家禮使子若弟知禮者為之有喪事則必稟之前明集禮則兼用孫吾未聞士大夫而執弟與子孫之後者也雖謂之非禮可也

萬斯大學禮賢疑武林張仲嘉著齊家寶要有云父
母之喪長子為主無則次子或長孫主之予謂當改
云無長子則長孫主之此古人重適之意因引公儀
仲子舍孫立子孔子曰立孫為據友人吳秉季謂予
曰有次子而以孫主喪恐世俗難行且子所引乃卿
大夫之禮士庶之家不必然予曰某所言者古今之
通義也君之所慮者末俗之私見也子亦知適孫為
主即承重之謂乎曰雖承重猶當次子主之予曰若
是有未明乎承重之謂矣古人於子無問衆寡為父
後者止適長一人是謂適子父老則傳重父沒為喪
主適子死則父報之故喪服父為長子斬傳曰正體
於上父乃將所傳重也注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
以其將代已為宗廟主也此重之義也適子死則適
孫為後喪服傳曰有適子者無適孫注云適子在則
皆為庶孫必適子死乃立適孫適孫為祖後也為祖
後則凡適子之事皆適孫承之故祖父卒服斬與子

為父同此承重之義也夫祖非無庶子而必以適孫為後則知所謂正體之重庶子不得傳之矣庶子不得傳重則為喪主者非適孫而誰庶子何以不得傳重也小記曰庶子不為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注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大傳曰庶子不祭明其宗也觀此則庶子不得傳重可知矣不得傳重而得為喪主乎使庶子而可為喪主則適孫可無承重矣使適孫而不為喪主則所謂承重者為何矣今天下喪禮廢壞獨適孫承重律令著之通俗行之稍見古人為後之義於此而更忽之則古意亡矣士君子之所深憂也曰適孫為主庶子反無所事乎曰非也喪主者喪禮所為主人也庶子者喪禮所謂眾主人也古禮唯擗踊哭泣衰服苴經眾主人所同而拜賓送賓及祝辭之稱與凡成禮於喪中者主人所獨今世居喪儀節大異古初子孫不分適庶槩施而無別孰謂其無所事也曰然則庶子於父喪亦各有所重

適孫何以得專主邪曰庶子之均其儀節亦庶子之不欲自異於適爾謂各有所重何以庶子先父而死者其子不為祖承重乎觀此則庶子無所重而重在適孫也庶子雖叔父之尊不得以其為兄子而厭之矣曰庶子雖不厭然居喪儀節適庶既均適孫之為主者於何見之曰勢重者難返欲一旦復古禮於今日有所不能就今言今唯祝辭及名刺之通於外者先適孫而後庶子存古意什一於千百而已矣曰如適孫復死則如之何曰今制不有曾玄承重者乎謂之承重則毋問曾玄服斬與孫承重同服同則其為喪主亦無不同次子亦不得而專之也故次子為喪主者必長子無子或適孫曾無子不得已而後為之乃可爾古人無子孫者兄弟主之無兄弟者族人主之無族人則前後家東西家或尹里主之蓋喪有無後無無主聖人盡禮之變而為之制若言其常禮則適子適孫適曾孫適玄孫之為喪主其可得而移易

也哉

張獻翼曰予長嫂沒長兄會試在燕京予在傍答弔者之拜因而謝焉記云為賜而來者拜之况嫂叔乎及舉殯則吾兄主之可無事於答拜矣此等之禮隨時斟酌不可預定者也

攝主

曾子問曾子問曰君薨而世子生如之何孔子曰卿大

夫士從攝主北面於西階南

注變於朝夕哭位也攝主上卿代君聽國政

大

祝禋冕執束帛升自西階盡等不升堂命母哭

注將有事宜清

靜也禋冕者接神則祭服也諸侯之卿大夫所服禋冕
冕縮冕也玄冕也士服爵弁服大祝禋冕則大夫祝

聲三告曰某之子生敢告

注聲意敬警神也某夫人之氏也

升奠幣于

殯東几上哭降

注几筵于殯東明繼體也

衆主人卿大夫士房中皆

哭不踊

注衆主人君之親也房中婦人

畫一哀反位遂朝奠

注反朝夕哭位

小

宰升舉幣

注所主也舉而下埋之階間稱奠幣于殯東則此告世子生謂既殯以後

疏熊氏云下

若未殯之前則世子生亦不告卿大夫士等皆不裋服北面文不言者以下文云大祝禋冕明卿大夫等不裋

冕士喪禮朝夕哭大夫即位于門外西面北上外兄弟在其南南上賓繼之北上若其門內位主人堂下直

東序西面兄弟皆即位如外位卿大夫在主人之南是朝夕內外哭位皆在東方也今乃從攝主北面於西階

南故云變於朝夕哭位也必於西階南者以將告殯近殯位故也欲往告殯故升自西階若於堂下告則大遠

堂上告則大近殯故升階盡等級即不升堂將有告事
宜靜故命毋哭天子諸侯在殯宮則有几筵大夫士大
斂有席虞始有几然殯宮几筵為朝夕之真常在不去
今更特設几於殯東當明世子是繼體之責故於常几
筵之外別特設之案士喪禮每日之旦於朝夕哭位先
哭而後行朝奠朝奠了又哭今因西階前哭畢反北朝
夕哭位於位不更哭即行朝奠禮謂一時無爨兩事故
云遂朝奠所主幣必知埋之階間者下文云師行主命
反必告說奠卒斂幣玉藏諸兩階
之間故知此幣亦埋之階間也

三日衆主人卿大夫

士如初位北面

注三日負子日也初告生時

大宰大宗大祝皆裨冕

少師奉字以衰祝先子從宰宗人從入門哭者止

注宗人

詔贊君事者

子升自西階殯前北面祝立于殯東南隅祝聲

三曰某之子某從執事敢見子拜稽顙哭

注奉子者拜哭

祝宰

宗人衆主人卿大夫士哭踊三者三降東反位皆袒子

踊房中亦踊三者三襲衰杖

注踊襲衰杖成子禮也

奠出

注亦謂朝奠

大宰命祝史以名徧告于五祀山川

注因負子名之喪於禮略也 疏三

日之朝自衆主人以下悉到西階下列位如初日子生之儀也以子自為主故不云從攝主也大宰大宗大祝皆裨冕者奉子接神故服祭服此大宰大宗等亦從子升堂故下文云祝宰宗人降東反位既言降明其時當在堂此經不云升堂者文不具爾少師奉子以衰者少師主養子之官又奉子故與子皆著衰也入門入殯宮門也衆主人及諸臣並已先列位而哭今祝宰宗三人將子入門見故命門內在位者止哭也前告是初生日

哀甚故祝升階乃命止哭今三日哀已微殺故子入門而哭則止也子升自西階者謂世子不忍從先君之階升故由西階升於時大宰大宗及祝亦升不言從者以子為主也殯前北面者殯以東為前謂當殯之東稍南北面也祝立於殯東南隅者祝在子之西而北面當殯之東南也其宰及宗人皇氏云以次立於子之東皆北面若其須詔相之時或就子前而西南也祝聲三者亦謂警神也前告生哀甚故蓋階不升堂此見子須近殯故進立於殯東南隅既警神之後祝乃告曰夫人某氏之子某從執事宰宗人等敢見告訖奉子之人拜而稽顙乃哭不踊者未即位故也皇氏云於時未立子名不得云某氏之子某從執事下有某字者誤也今案定本及諸本皆有某字子升堂之時大宰即位立名告殯云某之子某祝宰宗人等以子稽顙哭故亦哭每踊三度為一節如此者三故云三者三降東反位者堂上皆降反東在下者皆東反朝夕哭位降者謂降自西階也皆

袒者以初堂上堂下之哭非正位故不袒今反朝夕哭位故皆袒子踊房中亦踊者以上文子不踊房中亦不踊至此乃皆踊也當子踊之時亦袒也故下注云踊襲衰杖成子禮也既云襲明初時袒也知朝奠非特奠者在殯無特告奠之故法也案內則及左傳袒六年皆三月乃名之今因負子三日即名之以喪事促遽於禮簡略不暇待三月也上見殯之時既以名告故云某之子某非謂告山川之時始作名也

曾子問曰如已葬而世子生則如之何孔子曰大宰大

宗從大祝而告于禩

注告生也

三月乃名于禩以名徧告及

社稷宗廟山川

注禩父殯宮之主也既葬訖殯無尸柩唯有主在故告於主漸神事之故也直

云三人告禩不云攝主者葬時攝主已弁經葛以交神明葬竟又服受服喪之大事便畢攝主無復有此事故

子生則攝主不復與羣臣列位西階下也不云禫冕者未葬尚禫冕葬後不言有顯也不言束帛凡告必制幣從之可知也不言蓋階不升者三人例是升者非不升也不言某之子生散告者亦有可知也三月乃名於禩者葬後神事之故依平常之禮三日不見也三月乃見因見乃名從見之人與告生不異故不重言也雖三日不見其成服衰經自依常禮也前不云社稷宗廟此不言五祀互相明也

立後

檀弓公儀仲子之喪檀弓免焉

注故為非禮以譏仲子也禮朋友皆在他邦乃

袒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

注此其所立非也公儀蓋魯同姓周禮適子死立適孫為

後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

注居讀為姬姓之姬齊魯之間語助也前猶故

也趨而就子服伯子於門右曰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

何也

注去賓位就主人兄弟之賢者而問之子服伯子蓋仲孫蔑之玄孫子服景伯蔑魯大夫

伯子

曰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孫腓而立衍也夫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

注伯子為親者隱爾立子非也文王立武王權也微子適子死立其弟行殷禮也

子游問諸孔

子孔子曰否立孫

注據周禮之為友又非

疏公儀仲子亡檀弓與處他邦為之著免故為

重服譏其失禮也注云賓位者案賓之位隨主人而變小斂之前主人未忍在主位有事在西階下則賓亦入門西弔於西階下故士喪禮君使人撻主人拜送拜賓即位西階下東西鄭云未忍即主人位也小斂之後尸

則出堂廉然後有飾主人位則在阼階下西面賓吊者入門東於東階下吊也故士喪禮小斂訖男女奉尸俛于堂主人降自西階即位踊襲鄭云即位踊東方位也則衆主人不接賓發初在東爾而檀弓之來當在小斂之前初於西階行譏弔而主人未覺後乃趨向門右問伯子焉知小斂前者以仲子初喪即正適庶之位故也未小斂而著免者故為非禮之弔亦異常也然則子游之弔惠子是小斂後也故服衰而在門東故鄭云大夫家臣位在賓後又云在門內北面也

方慤曰免之為服特施於五世之親而朋友死於他邦者亦服之仲子之於檀弓既非五世之親又非死於他邦檀弓為之免焉蓋服非所服之服以譏立非所立耳

應鏞曰檀弓然而不復言子游疑而復求正非夫子明辨以示之孰知舍孫立子之為非乎

馬驪曰史記云微子卒立其弟衍家語亦同然禮記公儀仲子舍其孫而立子子服伯子引此以為況詳其文義則仲似微子之次子矣

乾學案管蔡世家云武王立伯邑考既已前卒矣又云伯邑考其後不知所封可見伯邑考仍有子文王以其死舍其子而立次子發也此解與馬氏相脗合

司寇惠子之喪

注惠子衛將軍文子彌牟之弟惠叔蘭也生虎者

子游為之麻

衰牡麻經

注惠子廡適立庶為之重服以機之麻衰以吉服之布為衰

文子辭曰子

辱與彌牟之弟游

注謝其存時

又辱為之服散辭

注止之服也子

游曰禮也文子退反爰

注子游名習禮文子亦以為當然未覺其所譏

子游趨

而就諸臣之位

注深譏之大夫之家臣位在甯後

文子又辭曰子辱與

彌牟之弟游又辱為之服又辱臨其喪散辭

注止之在臣位子

游曰固以請

注再不從命

文子退扶適子南面而立曰子辱

與彌牟之弟游又辱為之服又辱臨其喪虎也敢不復

位

注覺所譏也虎適子名文子親扶而辭敬子游也南面而立則諸臣位在門內北而明矣

子游趨

而就客位

注所譏行子木及惠叔

疏世本靈公生昭子郢郢生文

子瑕瑕生衛將軍文氏然則彌牟是木之字子游既與
惠子為朋友應著吊服加緦麻帶經今乃著麻衰壯麻
經故云重服譏之麻衰以吉服之布為衰者案詩云麻
衣如雪又間傳大祥素縞麻衣皆吉服之布稱麻故知
此麻衰亦吉服之布案吊服錫衰十五升去其半疑衰
十四升今子游麻衰乃吉服十五升輕於吊服而云重
服以譏之者據壯麻經為重吊服弁經大加緦之經一
股而環之今乃用壯麻絞經與齊衰經同故云重也大
夫之賓位在門東近北則大夫之家臣位亦在門東而
近南並皆北嚮故在賓後也故盧云喪賓後主人同在
門東家臣賓後則近南也然鄭亦不知臣定位今以此
為證故云明矣子游吊在臣位適子既嚮南而對子游
故知臣位在
門內北面也

高郵子游麻衰議書曰盛德不狎侮使彌牟能知禮
邪是君子也當直言以救失為不知禮邪是小人也

當矜其不能提耳喻之何狎侮之為乎觀文子未正
虎位非不知也重違惠子之志將候告者而行之偃
奈何以廣自許以狎待人重其語言輕其重服乘人
之失伐已之明又非美之位不可謂無辱且多識前
言以匡其失而回適若此設使立人之朝謀人之政
至於講大禮臨大節獻可替否任賢去邪言可得聞
乎無以乃裂冠毀冕行怪而已矣遠觀望之未見其
可直人不在其直也 不敢以道徇物而忘其身赴井
救人傷教害義殆
非所謂習禮者矣

馬晞孟曰死喪之戚致哀戚者惟兄弟而已若朋友
皆在他邦而無宗族兄弟乃得施親親之恩相為袒
免檀弓之免子游之麻經皆非在他邦者也而其服
有過焉以為仲子之舍孫惠子之立庶而父兄不能
正是猶無親也檀弓子游雖有朋友之道欲正而不
可得故重為之服所以視其親言唯親則有可正之

思就臣之位所以視其臣
言唯臣則有可正之義

邵竇曰公儀仲子舍孫立子而檀弓吊之以免司寇
惠子舍適立庶而子游吊之以麻衰禮歟非禮也然
則二子之服之也何居將以明禮也將以明禮而自
蹈於非禮可乎昔者孟子嘗以仁術為言假非禮以
起問者而率人於禮近
於術矣何不可之有

石駘仲卒

注駘仲衛大夫石碣之族

無適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為

後者曰沐浴佩玉則兆

注齊絮則得吉兆

五人者皆沐浴佩玉

石祁子曰孰有執親之喪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

玉

注心正且知禮

石祁子兆衛人以龜為有知也

方慤曰曲禮云居喪之禮頭有創則沐身有瘍則浴非有創瘍固不可以沐浴矣玉藻云凡帶必有珮玉唯喪否非去喪固不可以珮玉矣執親之喪而沐浴珮玉是忘孝忘禮也唯石祁子不為之龜之獨兆於

祁子為有知也

公羊傳公

注隱公

何以不言即位成公意也何成乎公之

意公將平國而反之桓曷為反之桓桓幼而貴隱長而卑其為尊卑也微國人莫知隱長又賢諸大夫拔隱而立之隱於是焉而辭立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也且如桓立則恐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故凡隱之立為桓

立也隱長又賢何以不宜立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

貴不以長

注適謂適夫人之子尊無與敵故以齒子謂左右媵及姪娣之子位有貴賤又防其同時

而生故以貴也禮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無子立適姪娣適姪娣無子立右媵姪娣右媵姪娣無子立左媵姪娣賢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孫其雙生也賢家據見立先生文家據本意立後生

皆所以防愛爭

桓何以貴母貴也

注據桓母右媵

母貴則子何以貴子

以母貴母以子貴

宋宣公謂繆公曰以吾愛與夷則不若愛女以為社稷

宗廟主則與夷不若女盍終為君矣

注與夷者宣公之子繆公者宣公之

弟宣公死繆公立繆公逐其二子莊公馮與左師勃

注左

師官勃名也

曰爾為吾子生母相見死母相哭

注所以速絕之

與夷

復曰先君之所為不與臣國而納國乎君者以君可以

為社稷宗廟主也今君逐君之二子而將致國乎與夷

此非先君之意也且使子而可逐則先君其逐臣矣繆

公曰先君之不爾逐可知矣

注爾女也可知者欲使我反國

吾立乎此

攝也

注暫攝行君事不得傳與子也謙辭

終致國乎與夷莊公馮弒與夷

注馮與督共弒在桓二年危之於此者死乃反國非至賢之君不能不爭也

故君子大居正

註明修法守正
最計之要者

宋之禍宣公為之也

注言死而讓
開爭原也

左傳襄公三十一年六月辛巳公薨立胡女敬歸之子

子野

注胡歸姓之國
敬歸襄公妾

次于季氏秋九月癸巳卒毀也

注

哀毀瘠以
致滅性

立敬歸之姊齊歸之子公子稠

注齊謚稠
昭公名

穆

叔不欲曰大子死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

注立庶子
則以年

年鈞擇賢義鈞則卜古之道也

注先人事後卜筮
也義鈞謂賢等

非適

嗣何必婦之子

注言子野
非適嗣

且是人也居喪而不哀在感

而有嘉容是謂不度不度之人鮮不為患若果立之必

為季氏憂武子不聽卒立之比及葬三易衰衰衽如故

衰

注言其嬉戲無度

於是昭公十九年矣猶有童心君子是以

知其不能終也

哀公三年秋季孫有疾命正常曰無死

注正常桓子之寵臣欲付以後

事故勅令勿從已死

南孺子之子男也則以告而立之

注南孺子季桓子之

妻言若生男告公而立之

女也則肥也可

注肥康子也

季孫卒康子即位

既葬康子在朝

注在公朝也

南氏生男正常載以如朝告曰

夫子有遺言命其圉臣曰南氏生男則告於君與大夫

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故告遂奔衛康子請退

注退避位也

公

使共劉視之

注共劉魯大夫

則或殺之矣乃討之

注討殺者

召正常

正常不反

注畏康子也傳備言季氏家事

宋書禮志大明二年六月有司奏凡侯伯子男世子喪

無嗣求進次息為世子檢無其例下禮官議正博士孫

武議案晉濟北侯荀勗長子連卒以次子輯拜世子先

代成準宜為今例博士傅郁議禮記微子立行商禮斯

行仲子舍孫姬曲攸貶歷代遵循靡替於舊今胙土之

君在而世子卒厥嗣未育非孫之謂愚以為次子有子
自宜紹為世孫若其未也無容遠搜輕屬承綱繼體傳
之有由父在立子允稱情曲曹郎諸葛雅之議案春秋
傳云世子死不母弟則弟無則立長年鈞擇賢義均則
卜古之制也今長子蚤卒無嗣進立次息以為世子取
諸左代理義無違又孫武所據晉濟北侯荀勗長子卒
立次子亦近代成例依文採比竊所允安謂宜開許以
為永制參議為允詔可

大明四年九月有司奏陳留國王曹虔季長兄虔嗣蚤卒季襲封之後生子銑以繼虔嗣依例應拜世子未詳應以銑為世子為應立次子鍇太學博士王溫之江長議並以銑為正嗣太常陸澄議立鍇右丞徐爰議謂禮後大宗以其不可乏祀諸侯世及春秋成義虔嗣承家傳爵身為國王雖薨沒無子猶列昭穆立後之日便應即纂國統於時既無承繼虔季以次襲紹虔嗣既列廟饗故自與世數而遷豈容烝嘗無闕橫取他子為嗣為

人胤嗣又應恭祀先父案禮文公子不得禰諸侯虔嗣
無緣降廟就寢銑本長息宜還為虔季世子詔如爰議
北齊書刁柔傳天保中柔為中書舍人參議律令時議
者以為立五等爵邑承襲者無適子立適孫無適孫立
適子弟無適子弟立適孫弟柔以為無適孫立適曾孫
不應立適子弟議曰柔案禮立適以長故謂長子為適
子適子死以適子之子為適孫死則曾玄亦然然則適
子之名本為傳重故喪服曰庶子不為長子三年不繼

祖與禰也禮記公儀仲子之喪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
聞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何也子服伯子曰昔者文王
舍伯邑考而立武王發微子舍其孫盾而立弟衍仲子
亦猶行古之道也鄭注伯子為親者諱爾立子非也文
王之立武王權也微子適子死立其弟衍殷禮也子游
問諸孔子孔子曰否立孫注曰據周禮然則商以適子
死立適子之母弟周以適子死立適子之子為適孫故
春秋公羊之義適子有孫而死嘑家親親先立弟文家

尊尊先立孫喪服云為父後者出母無服小記云祖父
卒而後為祖母後者三年為出母無服者喪者不祭故
也為祖母三年者大宗傳重故也今議以適子孫死而
立適子母弟者則為父後矣適子母弟本非承適以無
適故得為父後則適孫之弟理亦應得為父後則是父
卒然後為祖後者服斬既得為祖服斬而不得為傳重
者未之聞也若用商家親親之義本不應適子死而立
適孫若從周家尊尊之文又宜宜舍其子而立其弟或

文或質愚用惑焉小記復云適婦不為舅姑後者則舅姑為之小功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無子不受重者小功庶婦之服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衆子庶婦也言死無子者謂絕世無子非謂無適子如其有子焉得云無後夫雖廢疾無子婦猶以適名適名既在而欲廢其子者其如禮何禮有損益代相沿革必謂宗適可得而變者則為後服斬亦宜有因而改

唐律諸立適違法者徒一年即適妻年五十以上無子者得立庶以長不以長者亦如之

疏議曰立適者本擬承襲適妻之長子為適子不依此立是名違法合徒一年即適妻年五十以上無子者謂婦人年五十以上不復乳育故許立庶子為適皆先立長不立長者亦徒一年故云亦如之依令無適子及有罪疾立適孫無適孫以次立適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適孫同母弟無母弟立庶

孫曾玄以下準此無後者爲戶絕

唐六典吏部司封郎中員外郎掌邦之封爵諸王公侯伯子男若無適子及罪疾立適孫無適孫以次立適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適孫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孫曾玄以下同此無後者國除

宋史禮志神宗熙寧八年禮院請爲祖承重者依封爵今立適孫以次立適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適孫同母弟如又無之即立庶長孫行斬衰服於是

禮房詳定古者封建國邑而立宗子故周禮適子死雖有諸子猶令適孫傳重所以一本統明尊尊之義也至於商禮則適子死立衆子然後立孫今既不立宗子又未嘗封建國邑則適孫喪祖不宜純用周禮若適子死無衆子然後適孫承重即適孫傳襲封爵者雖有衆子猶承重時知廬州孫覺以適孫解官持祖母服覺叔父在有司以新令乃改知潤州元豐三年太常丞劉次莊請祖母亡有適曾孫次莊為適孫同母弟在法未有庶

孫承重之文詔下禮官立法自今承重者適子死無諸
子即適孫承重無適孫適孫同母弟承重無母弟庶孫
長者承重曾孫以下準此其傳襲封爵自依禮令

陳祥道禮書子服父三年父以尊降服子期而長子
三年以其傳重也孫服祖期祖以尊降服孫大功而
服適孫期亦以其傳重也若適子在而適孫死則祖
亦服大功以其有適子者無適孫也適子不在而祖
死則適孫亦服三年以其無適子者適孫承其服也
然則古者父死立適子適子死立適孫上以後先祖
下以收族人謂之大宗大宗不可以絕故無子則族
人以支子後之兄以尊正統而重適嗣也春秋左氏
傳曰太子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年均擇賢義均
則卜又曰王后無適則擇立長年均以德德均以卜

以為太子死而無後則立適子之母弟以其猶出於適室也無母弟則立庶長以其不得已而立妾子之長也立妾子之長則無間於貴賤公羊曰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桓何以貴母貴也何休曰禮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子右媵無子立左媵子左媵無子立適姪姪子適姪姪無子立右媵姪姪子右媵姪無子立左媵姪姪子左媵姪無子立左媵姪姪子不識何據云然邪夫適室所以配君子奉祭祀者也媵與姪姪所以從適室廣繼嗣者也故內則以冢子母弟為適子書以母弟與王父同其重則太子死而無後立太子之母弟可也均妾庶也而立其母之貴者可乎左氏曰非適嗣何必弟之子又曰王不立愛公卿無私蓋言此也禮言為後者也有正體而不傳重適子有罪疾是也有傳重而非正體庶孫為後是也有體而不正庶子為後是也有正而不體適孫為後是也然傳至適孫適孫無後則必立適孫之弟猶太子之母弟也禮為族人

以支子後之蓋自其無弟者言之也今令文諸王公侯伯子男皆子孫承適者傳襲若無適子及有罪疾立適孫無適孫以次立適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適孫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孫曾孫以下準此若然是無適孫則舍適孫母弟而上取適子之兄弟無適曾孫則舍適曾孫母弟而上取適孫之兄弟適子之子宜立而不立適子之兄弟不宜立而立之是絕正統而厚旁枝矣與禮大宗不可絕云不亦異乎

元史世祖至元四年詔諸用廢者以適長子若適長子有廢疾立適長子之子孫曾玄同如無立適長子同母弟曾玄同如無立繼室所生如無立次室所生如無立

婢子如絕嗣者旁廕其親兄弟各及子孫如無旁廕伯叔及其子孫

明會典凡封爵典制洪武初定親王適長子年及十歲立為王世子如或以庶奪適輕則降為庶人重則流竄遠方王世子承襲親王朝廷遣人行冊命之禮如無適長子以庶長子承襲親王次適子及庶子年至十歲皆封郡王郡王受封并郡王適長子襲封者亦行冊命之禮如無適長子以庶長子承襲世子適長子封世孫郡

王適第一子封長子長子適第一子封長孫 萬歷十年議準親王薨逝其子應襲封及世孫承重者先請勅管理府事俟服制已滿方許請封不得服內陳乞若薨而絕嗣許親弟親姪進封為親王如無親弟親姪以次推及倫序相應者進封該有期功服制亦先請勅管理府事俟本等服制滿日請封日後子孫除承襲親王外其餘俱照依原封世次受以本等爵級不準加封若嘉靖四十四年例前加封者姑準照常傳襲例後加封者

查照世次改正 凡庶子襲封萬曆十年議準就郡王娶有內助妾媵不論入府先後已未加封所生之子皆為庶子如適子有故庶子襲封父爵定以庶長承襲若有越次承襲朦朧奏擾者將本宗參罰究治輔導官并同謀撥置之人行巡按御史提問擬罪

凡襲職替職洪武二十六年定軍官亡故年老征傷須以適長男承襲替職或適長男蚤喪及篤疾殘疾則以適孫襲替如無適子孫則庶長子襲替若適庶子孫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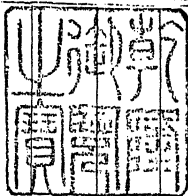
無方許弟姪襲替 永樂二年題準軍職正妻無子其
妾婢所生子均為世子不論母之次序止以年長者承
襲 嘉靖三十七年例軍職娶樂人之女為妾生子雖
係長男亦不準襲令無礙庶次男承襲如無庶次男取
大次房應襲之人承襲戶無應襲之人即行停革 萬
曆十二年題準大臣恩廕武職必須世適或適長子孫
別有職事方許次房借廕次房亦有職事方及再次待
後身終及應替日仍還適長子孫世襲若一家二廕或

原有世職則以職大小為序職大者與長房次者與次房例前襲過者候身終日改正

明律凡立適子違法者杖八十其適妻年五十以上無子者得立庶長子不立長子者罪亦同

王廷相曰立後從周何謂也曰殷人適子死立適子之母弟周人適子死立適孫春秋傳曰膺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孫是也文王立發微子立衍孔子乃曰立孫此又何謂也曰文王立發適時制也微子立衍守祖道也立孫周道也故孔子從周曰後世不可易乎曰立適所以重宗一統消覲覲而絕禍變萬世不易之道也故無適子立適孫無適孫立適曾孫無適曾孫立適孫之弟先支後庶可也無則上求

適子之弟立之無適弟而後及庶弟焉由是而行人
倫正天理公而天下萬世非分覲覲之心絕矣曰有
適而立庶者何也曰此亂世之
道啟爭端者也不可以為訓也



讀禮通考卷五十三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讀禮通考卷五十四

詳校官監察御史_臣劉湄

給事中_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_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_臣汪學金

謄錄監生_臣王若水

欽定四庫全書

讀禮通考卷五十四

刑部尚書徐乾學撰

喪儀節十七

容體

周禮地官保氏養國子以道教之六儀四曰喪紀之容

注喪紀之容
第辨翔翔

玉昭禹曰喪紀之容非持衰
經杖履之故而已必期乎素

玉藻喪容鬢鬢色容顛顛視容瞿瞿梅梅言容繭繭

注

累羸億貌顛顛憂思貌瞿瞿梅梅不密貌繭繭聲氣微也疏此一節論居喪容貌言語瞻視之儀喪容瘦瘠

累累然頰色憂思顛顛然不舒暢也瞿瞿驚遽貌梅梅謂微昧也繭繭猶絲絲聲氣微細也

陳祥道曰喪容累累總言之也色視及言悉言之也顛顛憂思之貌梅梅於義無取意當為晦亦以哀故

視不明也

方慙曰累如累紲之累言憂心有所拘繫家語言喪家之拘亦曰累然者以此色容顛顛言其色之顛毀而不能立也問喪所謂如壞牆然者以此言容繭繭者謂憂營於內而言不能繹也

輔廣曰累累欲落之意憂悴而不能自營也顛顛如字累累顛顛皆頹落崩壞之貌繭繭鬱結而未有緒也

陸佃曰顛顛摧頽貌梅梅悲酸貌藟藟未有緒之貌張則瞿瞿收則梅梅經曰見似目瞿

檀弓喪事欲其縱縱爾

注趨

吉事欲其折折爾

注安舒貌

故

喪事雖遽不陵節吉事雖止不急故騷騷爾則野

注謂大疾

鼎鼎爾則小人

注謂太舒

君子蓋猶猶爾

注疾舒之中

陳澔曰縱縱給於趨事之貌折折從容中禮之貌喪事雖急遽而不可陵躐其節次吉事雖有立而待事之時亦不可失於怠惰若騷騷而太疾則鄙野矣鼎鼎而太舒則小人之為矣猶猶而得緩急之中君子行禮之道也

間傳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臬大功貌若止小功總麻

容貌可也此哀之發於容體者也

注有大憂者面必深墨止謂不動於喜樂

之事疏直是黻黑色止平停不動也天功轉輕心無斬刺故貌不為之變又不為之傾若止於二者之間小

功總麻其情既輕哀聲從容於理可也

方慙曰孝子之情在內者既極其哀則形於外也亦為之不美故斬衰則服苴以表之故曰所以首其內而見諸外以其所表如此而貌亦宜如此故曰斬衰貌若苴象亦苴也蓋謂壯麻爾其為布稍精於子麻上言斬衰服苴則知齊衰而下服象矣且齊衰既以緝而齊其下為義則其服緝之象固亦宜矣其服如此貌亦宜如之故曰齊衰貌若象以其哀既殺於斬衰故貌不若苴之惡也

表記君子衰經則有衰色

方慤曰衰者齊衰斬衰經者首經腰經是昏喪服也

葉夢得曰君子之於喪無不哀非特衰經而後有衰色也

曲禮居喪之禮毀瘠不形視聽不衰

注為其廢喪事形謂骨見

升降

不由阼階出入不當門隧

注帝若親存隧道也疏毀瘠羸瘦也形骨露也骨為人

形之主故謂骨為形居喪許羸瘦不許骨露也阼階主人之階也孝子事死如事生故在喪思慕不忍從父阼階上下也若祔祭以後即得升阼階知者士虞禮卒哭以後稱哀子祔祭稱孝子祔祭如饋食之禮既同於吉則得升阼階也然雜記云弔者入主人升堂西面北面未葬得升阼階者敬異國之賓也門隧門之中道也

方慤曰毀瘠不形慮或至於滅性也居喪之禮雖哭泣無時然不可以過哀而喪其明焉雖聞樂不樂然

不可以過哀而曠其聰馬視聽衰則不足當大事也雜記言視不明聽不聰君子病之者以此

呂大臨曰君子執親之喪其哀慕之至如不欲生所以致毀者僅至於不死而已然先王制禮毀不滅性教民無以死傷生毀瘠形視聽衰幾於滅性矣非特然也送死之大事且將廢而莫之行則罪莫大焉此君子所以不敢過也君子之居喪三年無改於父之道若父存焉而升降不由阼階出入不當門隧執人子之禮而不忍廢也士喪禮既啟柩遷于祖主人從升自西階既葬反哭入升自西階此不由阼階之節也

徐師曾曰先王制禮教民無以死傷生故毀瘠形視聽衰則禁之所以防賢者之過也事死如事生故由阼階當門隧則禁之所
以全不忍死親之心也

雜記子貢問喪子曰敬為上哀次之瘠為下顏色稱其

情戚容稱其服

注顏色稱其情當須致瘠戚容稱其服當須憔悴也

方慈曰敬足以盡禮故為上哀足以盡情故次之瘠足以盡容故為下顏色在乎面目而面目者情之所見也故顏色稱其情戚容兼乎四體者服之所被也故戚容稱其服顏色稱其情者以外稱內也戚容稱其服者以本稱末也情有悲哀隆殺之別服有齊斬輕重則為野矣

陳澧曰附於身附於棺者皆欲其必誠必信故敬為上不勝喪比於不慈不孝故瘠為下也

喪服四制毀不滅性不以死傷生也

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后事行者杖而起身自執事而后行者面垢而已

檀弓始死充充如有窮既殯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既葬

皇皇如有望而弗至練而慨然祥而廓然

注皆憂悼在心之貌也求

猶索物

疏事盡禮屈為窮親始死孝子匍匐而哭如

急行道極

無所復去窮急之容也瞿瞿眼目連瞻之貌

求猶覓也貌

恒懼懼如有所失而求見之不得然也皇

皇猶柄柄也

葬後親歸草土孝子心形柄柄皇皇無所

依託如望人來而人不至也至小祥歎慨日月

若馳之速也至大祥而寥廓情急不樂而已

方慤曰下篇述顏丁之居喪則言皇皇於始死言慨焉於既葬問喪則言皇皇於反斂所言不同者蓋君

子有終身之喪思親之喪豈有隆殺哉先王制禮略為之節而已故其所言不必同

馬蹄孟曰親始死惻怛痛疾傷腎焦肺而其志漶氣盛袒踊無數故曰充充如有窮在牀為尸在棺為柩而人子之心猶望其反及既殯也尸柩不可見魂氣不可復而欲冀其聲容之髣髴又不可得則忽焉失之矣故曰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殯則在宮葬則在野宮則猶近雖不可復生然且有所據依求索之及葬於野則遠矣而魂氣無所依焉入門弗見也上堂弗見也入室又弗見也不可復見已矣於是為甚有虞以迎之祔以安之然猶不知鬼神之格歟故曰皇皇如有望而弗至

毀不危身為無後也

注危身謂憔悴將滅性

顏丁善居喪

注顏丁魯人

始死皇皇如有求而弗得及殯望

望焉如有從而弗及既葬慨焉如其反而息

注從隨也

貌慨德

方慤曰皇皇言心無所依望望言形無所跂此淺深之別也其反而息言葬反而亡於是為甚心與形俱息也息與詩言我心則休同意言其極而不可加故也

陳澹曰息猶待也不忍決忘其親猶且行且止以待親之反也蓋葬者往而不反然孝子於迎精而反之時猶如有所疑也

吳澄曰親之始死如有一物失去求索之而不能得故望皇馬及其既殯如有一人前行已隨其後追逐之而不能及故望望馬既葬謂迎精而反在路之時如親已還反至家已尚追逐不及力已疲倦行不能

前而暫焉休息言其悵
况不安之甚故曰慨焉

高子臯之執親之喪也泣血三年

注言泣無聲如血出

未嘗見齒

注言笑之微

君子以為難

注言人不能然因悲聲而出言血出則不由聲也

疏凡人涕淚必

今子臯悲無聲其涕亦出如血之出故云泣血

吳澄曰泣謂目有淚凡人號哭之時目有淚出子臯雖當不哭時默思其親目亦有淚如血之出經三年之久如此人大笑則齒本見微笑則齒見未嘗見齒言其未嘗微笑也

雜記免喪之外行於道路見似目瞿聞名心瞿弔死而問疾顏色戚容必有以異於人也如此而后可以服三

年之喪其餘則直道而行之是也

陳澹曰見人貌有類其親者則目為之瞿然驚變聞人所稱名與吾親同則心為之瞿然驚變喪服雖除而餘哀未忘故於弔死問疾之時戚容有加異於無憂之人也如此而后可以服三年之喪言其衷心誠實無偽也其餘服輕者直道而行則不過循喪禮而已

胡銓曰路隋父死母告以貌類父終身不引鏡近於目瞿劉溫叟父名岳終身不聽絲竹近於心瞿

哭踊

儀禮喪服傳斬衰哭晝夜無時既虞朝一哭夕一哭而

已既練哭無時

注哭有三無時始死未殯已前哭不絕聲一無時既殯已後卒哭祭已前祔階

之下為朝夕哭在廬中思憶則哭二無時既練之後無朝夕哭唯有廬中或十日或五日思憶則哭三無時也朝一哭夕一哭而已者此當士虞禮卒哭之後彼云卒哭者謂卒去廬中無時之哭唯朝夕於阼階下哭喪中三無時哭外唯此卒哭之後未練之前是有時之哭故云而已

既夕記哭晝夜無時

注哀至則哭非必朝夕疏此謂殯後在廬中思憶則哭無時節

教繼公曰哭無時者既練又變而不朝夕哭唯哀至則哭而已此哭亦在次中凡哭有三無時二有時始死未殯以前哭不絕聲一無時也既殯以後阼階下朝夕哭之外有次中晝夜無時之哭二無時也既練之後無次中朝夕之哭唯哀至則哭即此所云者三無時也既殯之後卒哭之前朝夕哭於阼階下一有時也卒哭之後未練之前朝夕哭於次中二有時也

檀弓辟踊哀之至也有算為之節文也

注算數也 撫心為辟跳躍

為踊孝子喪親哀慕志慙男踊女辟是哀痛之至極也若不裁限恐傷其性故辟踊有算為準節準節之數不一每一踊三跳三踊九跳為一節士合死日三日而殯凡有三踊初死日襲襲而踊明日小斂小斂而踊又明日大斂大斂又踊凡三日為三踊也大夫五踊合死日四日而殯初死日一踊明日襲又一踊至三日小斂朝一踊至小斂時又一踊至四日大斂朝不踊當大斂時又一踊凡四日為五踊諸侯七踊合死日六日而殯初死日一明日襲又一至三日小斂朝一當小斂時又一四日無事一五日又一至六日朝不踊亦當大斂時又一凡六日七踊周禮王九踊合死日八日而殯死日一明日襲一其間二日為二至五日小斂為二其間二日又二至八日大斂則其朝不踊也大斂時又一凡八日九踊故云為之節文也故雜記云公七踊大夫五踊士

三踊鄭注云士小斂之朝不踊
君夫夫大斂之朝乃不踊是也

方慤曰有算則有節有節則
有文無節則贅故謂之節文

雜記公七踊大夫五踊婦人居間士三踊婦人皆居間

注公君也始死及小斂大斂而踊君大夫士一也則皆
三踊矣君五日而殯大夫三日而殯士二日而殯士小
斂之朝不踊君大夫大斂之朝乃不踊婦人居間者踊
必拾主人踊婦人踊宿乃踊疏諸侯去死日五日而
殯則合死日六日也七踊者始死一踊明日藁之時又
一踊藁明日朝又明日小斂朝一踊為四也其日晚小
斂時又一踊是小斂日再踊就於前三日為五也小斂
明日踊又踊為六也至明日大斂之朝不踊當大斂時
乃踊凡為七踊也大夫五者大夫三日殯合死日為四
日始死一明日藁朝一又明日小斂日再小斂明日大

斂凡五也士三者士二日殯合死日數也始死一小斂朝不踊至小斂時一又明日大斂一是凡三也婦人皆居間者謂婦人與丈夫更踊也男子先踊踊畢而婦人踊踊畢賓乃踊婦人居賓主之中間又云皆居間者言皆於貴賤婦人悉居賓主間也然親始死及動尸舉柩哭踊無數今云七五三者謂為禮有節之踊每踊輒三者三為九而謂為一也

陸佃曰公五日而踊踊七日大夫三日而殯踊五日其始死之日踊既殯之後一日猶踊若士三日而殯踊三日則其既殯之後一日不踊歟三五七然後有間士三踊婦人居間言皆三無又間故也然則婦人居間若公七踊其二日甲一踊又二日乙一踊又二日甲一踊大夫倣此

方苞曰為貴者踊則多為賤者踊則少此重輕之別也

乾學案陸氏之說其解七踊五踊三踊理或有然至婦人居間之解則穿鑿而不經不若孔疏之為有據也

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絕地姑姊妹之大功踊絕於地如知此者由文矣哉由文矣哉

注由用也言知此踊絕地不絕地之

情者能用禮文矣能用禮文哉美之也伯母叔母義也姑姊妹骨肉也

陸佃曰疏衰大功文也踊絕不絕情也伯叔母之喪文至而情不至姑姊妹之喪文不至而情至如此者則凡於禮知由於內也

吳澄曰喪禮有情有文誠於中者情也形於外者文也伯母叔母之疏哀期其文隆於大功矣然義服之情輕於骨肉故踊不絕地其哀淺也姑姊妹之大功九月其文殺於疏哀矣然骨肉之情重於義服故踊絕於地其哀也深矣知此二者則知哀之淺深由乎其中之情也豈由乎外之文矣哉陸說優於鄭注

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曰中路嬰兒失其

母焉何常聲之有

注言若小兒亡母啼號安得常聲乎所謂哭不偯

喪大記鋪絞紛踊鋪衾踊鋪衣踊遷尸踊斂衣踊斂衾

踊斂絞紛踊

注目孝子踊節疏此一經明孝子貴賤踊節也

吳澄曰貴賤謂君大夫士之禮皆同大斂當此之節則孝子必踊也

徐師曾曰此記踊節有七君大夫士所同也動尸舉
柩哭踊無數不在此節鋪者先在外斂者先在上

乾學案此章凡七踊小斂大斂皆然也據此
則孔氏解三踊五踊七踊謂士小斂一踊大
斂一踊大夫諸侯小斂朝夕各一踊大斂止
斂時一踊之說恐未必然

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樂作矣故也

注外無哭者於門外

不哭也內無哭者入門不哭也禫踰月而可作樂樂作
無哭者疏外即中門外墜室中也祥之日鼓素琴故
中門外不哭若有弔者則入即位哭也內中門也
禫已縣八音於庭是樂作矣故門內不復哭也

問喪三日而斂在牀曰尸在棺曰柩動尸舉柩哭踊無數惻怛之心痛疾之意悲哀志懣氣盛故袒而踊之所

以動體安心下氣也婦人不宜袒故發背擊心爵踊殷

殷田田如墮牆然悲哀痛疾之至也故曰辟踊哭泣哀

以送之送形而往迎精而反也

注辟拊心也哀以送之謂葬時也迎其精神而

反謂日中而虞也

檀弓弁人有其母死而孺子泣者

注言聲無節

孔子曰哀則

哀矣而難為繼也夫禮為可傳也為可繼也故哭踊有

節

注雜記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曰中路

嬰兒失其母何常聲之有與此違者曾子所言是始死之日悲哀志慙未可為節此在藁斂之時可以制禮故哭踊有節也所以知然者曾申泛問於哭時故知舉

重時答也此所言哭踊有節節哭之時在於後也

有子與子游立見孺子慕者有子謂子游曰子壹不知

夫喪之踊也予欲去之久矣情在於斯其是也夫

注喪之踊

猶孺子之號慕

子游曰禮有微情者

注節哭踊

有以故興物者

注哀經之

制有直情而徑行者戎狄之道也

注哭踊無節衣服無制

禮道則

木然人喜則斯陶陶斯咏

注咏詠也

咏斯猶

注猶當為搖聲之誤也搖謂身

也動搖猶斯舞注手舞斯愠注愠猶愠斯戚注戚憤志戚斯歎

注歎歎斯辟注辟拊心辟斯踊矣注踊品節斯斯之謂禮注

乃成禮人死斯惡之矣無能也斯倍之矣是故制絞

衾設奠娶為使人勿惡也注絞衾尸之飾奠娶棺始死

脯醢之奠將行遣而行之既葬而食之注將行將葬也

祭虞之未有見其饗之者也自上世以來未之有舍也為

使人勿倍也故子之所刺於禮者亦非禮之訾也注訾病也

有數以殺其內情使之俯就也何者云哭踊之情必發

疏微殺也賢者喪親必致滅性故制三日而食哭踊

於內謂之微微者不見也興起也物謂哀經也若不肖之屬本無哀情故為哀經使其親物思哀起情企及也引由外來故云興物也然哀經之制一則為孝子至痛之節二則使不肖之人企及今止說興物以對微物之故若直肆己情無哭踊節制乃是夷狄之道以下極言哀樂之本喜者外境會心之謂陶者心初悅而未暢之意人若外境會心則懷抱欣悅但始發俄爾則鬱陶未暢鬱陶轉暢則口歌咏之歌咏不足漸至搖動身體搖身不足乃至起舞足蹈手揚樂之極也愠怒也外境違心之謂凡喜怒哀相對哀樂相生故若舞而無節形疲厭倦事與心違則怒生怒生由於舞極故云舞斯愠也愠斯戚者戚憤恚也怒來觸心故憤恚起憤恚轉深因發吟息吟息不泄故至拊心拊心不泄乃至跳踴奮擊亦哀之極也品階格也節制斷也斯此也若喜而不節自陶至舞俄頃而愠生若怒而不節從戚至踊踴極則笑故夷狄無禮朝躅夕歌童兒任情恣啼恣笑今若品節

此二塗使舞舞有數有數則久長故云此之謂禮

劉敞曰人舞宜樂不宜更愠又不常漸至辟踊此中間有遺文矣蓋本曰人喜則斯陶陶斯咏咏斯猶斯舞舞斯蹈矣人悲則斯愠愠斯戚戚斯歎歎斯辟辟斯咏咏自喜而下五變而至蹈自悲而下亦五變而踊

方慤曰陰陽之理憂樂之情固常如此則禮雖經而為三百曲而為三千不過品於斯節於斯而已品於斯故所施之上下有常節於斯故所處之多少無失故曰品節斯斯之謂禮

胡銓曰咏斯猶解作君子蓋猶猶爾之猶鄭讀為搖動恐非

父母之喪無時使必知其反也

注謂既練或時為君服金革之事反必有祭

疏禮哭無時有三種一是初喪未殯之前哭不絕聲二是殯後除朝夕之外廬中思憶則哭三是小祥之後哀至而哭或一日二日而無復朝夕之時也此云哭無時謂小祥之後何以知然下云使必知其反是其可使之時也使謂君使之也既小祥哭無時其時可為君所使服金革之事也反還也若為使還家當必設祭告親之神令知其反亦出必告反必面之義也注謂或時為君服金革之事者禮運云三年之喪期不使公羊傳亦言期不使是知期內不使則期外可使也

祭義郊之祭也喪者不敢哭凶服者不敢入國門敬之

至也

注祭者吉禮不欲聞見凶人

郊特牲祭之日喪者不哭不敢凶服

雜記國禁哭則止朝夕之奠即位自因也

徐師曾曰此記居喪過禁之禮國有大祭祀而禁哭以敬神也為人臣子不奉禁固不可奉禁而廢奠亦不可必止哭以盡奉公之義而於朝夕奠時自為阼階下之位因仍禮節之故事而行以盡事親之仁則兩全而無害矣

間傳斬哀之哭若往而不反齊哀之哭若往而反大功之哭三曲而偯小功總麻哀容可也此哀之發於聲音

者也

注三曲一舉聲而三折也偯聲餘從容也疏斬哀之哭一舉而至氣絕如似氣往而不却反聲也

哀容可者言小功總麻其情既輕哀聲從容於理可也

方慙曰往而不返言氣欲絕而不能生也。俵則哀之餘聲也。夫哀之所感天性然也。孝經言喪親曰哭不俵。故此至大功始有俵也。哀容則其哀從容而不迫。

檀弓孔子惡野哭者

注為其變衆疏哭非其地謂之野為變衆故惡之也

張子曰為有服者之喪不哭諸家而哭於野是惡凶事也。所知自當哭於野。又若奔喪者安得不哭於道。

方慙曰子蒲卒哭者呼滅子車曰若見野哉孔子之所惡者以其如此故家語之文則連言之孔子嘗言所知吾哭諸野若此所謂野豈其惡之哉

胡銓曰謂哭不以禮為野

子蒲卒哭者呼滅

注滅蓋子蒲名

子臯曰若是野哉哭者改之

疏唯復呼名奠其聞名而反哭則敬鬼神不復呼其名

孟子華周杞梁之妻善哭其夫而變國俗

注華周華旋也杞梁杞殖

也二人齊大夫死於戎事者其妻哭之哀城為之崩國俗化之則效其哭

顏氏家訓禮間傳云斬衰之哭若往而不反齊衰之哭若往而反大功之哭三曲而偯小功緦麻哀容可也孝經云哭不偯皆論哭有輕重質文之聲也禮以哭有言者為號然則哭亦有辭也江南喪哭時有哀訴之言爾山東重喪則唯呼蒼天期功以下則唯呼痛深便是號而不哭

唐書貞觀四年太宗謂侍臣曰比聞京城士庶居父母

喪者乃有信巫書之言辰日不哭以此辭於吊問拘忌
輟哀敗俗傷風極乖人理宜令州縣教導齊之以禮典
韋挺傳時乘隋大亂風俗薄惡人不知教挺上疏曰父
母之恩昊天罔極創巨之痛終身何已今衣冠士族辰
日不哭謂為重喪親賓來弔輒不臨舉又閭里細人每
有重喪不即發問先造邑社待營辦具乃始發哀至假
車乘雇棺槨以榮送葬既葬鄰伍會集相與酣醉名曰
出孝望一切懲革申明禮憲

張公謹傳公謹卒帝將出次哭之有司奏日在辰不可
帝曰君臣猶父子也情感於內安有所避遂哭之

呂才傳世之人為葬巫所惑謂辰日不哭欣然而受弔
數禮傷俗不可為法

循吏傳陳思忠居父喪詔奪服客往弔思忠辭以辰日
不哭薛克構曰事親者避嫌可也既孤矣則無不哭也
服其論

開元禮卒哭之後朝一哭夕一哭周而小祥止朝夕之

哭哭無時

哀至則哭

大祥之後外無哭者禫之後內無哭者

政和禮同書儀家禮哭泣之節俱率略不備無可考

長編至道三年九月閣門奏每月朔望羣臣赴萬歲殿
哭臨十月朔在壬辰請改用九月晦上問呂端曰此何
禮也端曰陰陽家以辰日為哭忌上曰哀疚之情寧有
所避乎不許

李濟翁資暇錄辰日不哭前哲非之切矣國朝又有
故事誠為不能明矣今抑有孤辰不哭其何云耶

呂柟禮問古者既虞窮屏柱榻疏食水飲朝夕一盪
未者何曰節之也人子之心無窮也制禮者曰死者

既棺槨而窆不可起矣生者不節是以死傷生矣故節之也故文廟之喪九虞畢唯與朝夕奠也今大夫士既虞遂罷朝夕哭庶人既七遂罷朝夕哭則又厚自搏也哭晝夜無時傷腎乾肝焦肺如中路嬰兒失其母也安得復見其形容聞其聲歎哉不可得矣十五舉聲為臣民設也漢景帝則行之

呂坤四禮疑哀極擗踊有哀極而不擗踊者有甚於擗踊者有擗踊而不哀者以文飾情刺為節數情乎哉哀極則擗踊哭者之自然也有哀極而嘔血者有幾絕復甦者有觸頭者有臥地者至哀無容何猶擗踊為哀而制為多寡之數輕重之節將孝子且哭且數乎人將代為之數乎弱者之擗不能如壞牆將謂之不哀乎婦人擗可也北土婦女裹足將不一踊而仆乎情本自然作而致之使男女相率而矯強必有笑於其旁者王庸之哭母也以手擊地右掌血流郭金之哭父也以手爬地十指肉損情之所極流其

自然安用文其不及率天下以失真哉此必後進之禮樂孔子曰喪與其易也寧戚蓋傷之矣又代哭何情也能生死乎吾哭而使人代之果於死無禫也安用代為哭生於哀之不容已非偽為也故禮有哀至則哭不信而致之又云哭盡哀不強而抑之蓋哀以一痛而盡則情以一痛而息無以感之苟有可已之哭而况五服以次相遞代哭不計其情之戚不戚而唯欲其有聲此何為者古有懸壺則偽之甚矣不意聖人以誠教人世道以真為貴而有此不情之禮也又哭無時哀至則哭此真情也制為哭情乎禮始死不哭既舍乃哭奔喪望其州境縣境其城其家皆哭又入門拜興拜興而後擗踊皆以禮為情最失自然之初意至於奔喪未成服入門再拜而後擗踊既成服四拜而後擗踊尤為無謂愚謂當入門至見死者之親知而至見我之親知而至靜而至夕

昏而至有六不至氣弱甚不至大動後不至見不傷
之人不至無感不至朝不至冗不至即不至見弔客
不可無哀聲哀者以衣擁口哭者兩口相向不必以
涕淚之有無多寡占孝思之淺深也故臨喪者皆宜
哀亦不必以無涕淚而不哀也 男女不識面
不相哭弔生而已五服之親無識不識皆哭

飲食

儀禮喪服傳斬衰歆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既虞食疏

食水飲既練始食菜果飯素食

注二十兩曰溢為米一
升二十四分升之一素

猶故也謂復平生時食也 疏孝子遭父母之喪水漿
不入口三日之後乃始食朝夕各一溢米而已也未虞

以前湯亦飲水而在既虞後與疏食同言水飲者恐虞
後飲漿酪之等故云飲水而已也注謂復平生時食者

此食為飼讀之不得為食讀之知者天子以下平常之食皆有牲牢魚腊練後始食菜果未得食肉飲酒何得平常時食明專據米飯而言也以言初據一溢米而言既虞飲蔬食食亦米飯也此既練後復平生時食亦據宋飯而言以其古者名飯為食與公食大夫者同音也

教繼公曰溢未詳小爾雅曰一手之盛謂之溢兩手謂之掬一升也

楊梧曰溢一手所握也握容溢必有溢於外者故云溢米

既夕記歡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不食菜果

注不在於飽與滋味

粥糜也實在未曰果在地曰蔬 蔬不在於飽者案周禮廩人中歲人食三鬴注云六斗四升曰鬴三鬴為米一斛九斗二升三十日之食則日食米六升四合今日食米二溢二升有餘是不在於飽

乾學案鄭注以二十兩為一溢而王肅劉逵
袁準孔衍葛洪之徒皆云滿手曰溢據鄭說
則朝暮各一溢為米二升有奇古一升大約
當今三合為米亦六合有奇以此為朝暮兩
粥似不為少原古人立言之意自必舉其至
少者而言豈有日食米六合尚得謂其少乎
則王劉諸人之言庶乎可信而賈乃引周禮
人食三鬴之說以日食二升為見少何也至

陳氏可大集說截去鄭注一升二字而直指
為二十四分升之一吾不知其何解矣

喪大記君之喪子大夫公子衆士皆三日不食子大夫
公子衆士食粥納財朝一溢米暮一溢米食之無算士
疏食水飲食之無算夫人世婦諸妻皆疏食水飲食之

無算

注納財謂食穀也二十兩曰溢於粟米之法一溢
為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諸妻御妾也同言無

算則是皆一溢米或粥或飯疏謂所食之水也食之
無算者言居喪因病不能頓食隨須而食故云無算疏
羸也食飯也士賤病輕故糲米為飯水為
飲婦人質弱恐食粥傷性故亦疏食水飲也

大夫之喪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衆士疏食水飲妻妾

疏食水飲

注室老其貴臣也衆士所謂衆臣

士亦如之

注如其子食粥妻妾疏食水飲

既葬主人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婦人亦如之君大夫士

一也練而食菜果祥而食肉

注果瓜桃之屬疏熊氏曰既葬哀殺可以疏食不

復用一溢米也

食粥於盛不盥食於簋者盥食菜以醯醬始食肉者先

食乾肉始飲酒者先飲醴酒

注盛謂今時杯杆也簋竹筥也飲者不盥手飯者盥

簋或作箕疏不盥者以飲粥不用手故不盥飯盛於簋以手就簋取飯故盥也食菜以醯醬者謂練而食菜

果之時用醢醬也先飲醴酒文承既祥之下謂祥後也然間傳曰父母之喪大詳有醢醬禫而飲醴酒二人不同者庾氏云蓋記者所聞之異熊氏云此據病而不能食者練而食醢醬祥而飲酒也

徐師曾曰乾肉味澀醴酒味薄先食飲之不敢遂御醇厚之味也

乾學案杜君卿理道要訣曰周人尚以手搏食故記云共飯不澤手豈若後代用匕筯乎此疏云以手就篋取飯正周俗也

期之喪三不食食疏食水飲不食菜果三月既葬食肉飲酒期終喪不食肉不飲酒父在為母為妻九月之喪

食飲猶期之喪也食肉飲酒不與人樂之

注食肉飲酒亦謂既葬

疏三不食者謂義服也其正服則二日不食也故問傳云齊哀二日不食

徐師曾曰三不食謂當食時三次不食是一日不食爾非三日不食也不與人樂之不以酒肉與人共食

為歡樂也

五月三月之喪壹不食再不食可也比葬食肉飲酒不

與人樂之叔母世母故主宗子食肉飲酒

注義服恩輕也故主謂舊

君也言故主者闕大夫及君也疏壹不食謂總麻再不食謂小功并言之也容殤降之總麻再不食義服小

功壹不食故總以壹不食再不食結之問傳云小功總麻再不食殤降者也

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

注謂性不能者可食飯菜羹

有疾食肉飲

酒可也

既葬若君食之則食之大夫父之友食之則食之矣不

辟梁肉若有酒醴則辭

注尊者之前可以食美也變於顏色亦不可 既葬後情殺可

從尊者奪也君食之謂君食臣也大夫謂大夫食士也父友謂父同志者也其人並尊若命之食則可從之食也不辭梁肉者雖以梁米之飯及肉食食孝子食之若酒醴飲之則變見顏色故辭而不飲也

士與其執事則斂斂焉則為之壹不食

注士與其執事謂平生曾與亡

者共執事今與喪所則助斂若不經共執事則褻惡之不使斂也生經有恩死又為之斂故為之廢壹食

徐師曾曰若士之喪士之友來與其喪事則為之斂其情與執役者不同故不但哭而又為之壺不食義

隆而哀

勝也

間傳斬衰三日不食齊衰二日不食大功三不食小功

緦麻再不食士與斂馬則壺不食故父母之喪既殯食

粥朝一溢米莫一溢米齊衰之喪疏食水飲不食菜果

大功之喪不食醯醬小功緦麻不飲醴酒此哀之發於

飲食者也

疏齊衰二日不食者皇氏謂正服齊衰也喪大記云三不食者當是義服小功緦麻再不

食者大記壺不食再不食則是壺不食謂緦麻再不食謂小功也與此不同熊氏云異人之說故其義別也

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

菜果又期而大祥有醯醬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始飲

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

注先飲醴酒食乾肉者不忍即御厚

味疏大祥之節食醯醬則小祥食菜果之時食醴酪也若不能食者小祥食菜果之時得用醯醬也故喪大記云小祥食菜果以醴醬此云禫而飲醴酒食肉喪大記云祥而食肉者異人之說故不同也醴酒味薄乾肉又澀所以先食之以喪初除孝子不忍即御醇厚之味故飲醴酒食乾肉也

檀弓曾子謂子思曰伋吾執親之喪也水漿不入於口

者七日子思曰先王之制禮也過之者俯而就之不至

焉者跂而及之故君子之執親之喪也水漿不入於口

者三日杖而后能起

注為曾子言難繼以禮抑之

陳祥道曰先王制為喪親之禮其服衰止於三年其哭泣止於三月其水醬不入口止於三日蓋三日可以息而食三月可以解而沐三年可以祥而除使過之者俯而就不及者跂而及若以親之恩為罔極吾之情為無窮徇其無窮之情而不節之以禮則在己不可傳在人不可繼是戕賊天下之人而禍於孝也此曾子所以不為子思取也樂正子春之母死五日不食既而悔之况七日乎

樂正子春之母死五日而不食曰吾悔之

注勉強過禮子春曾子弟

子自吾母而不得吾情吾惡乎用吾情

注惡乎猶於何也疏吾悔之

者悔其不以實情勉強而至五日吾母死而不得吾之情情矯詐勉強為之更於何處用吾之實情乎

黃裳曰禮制雖云三日而曾參喪親不食七日春心慕師道執親之喪五日而後食既而告人曰吾悔之自是吾母之喪不能及於七日是不得盡吾哀痛之情以報罔極之恩更於何處盡用吾哀痛之情歟

悔不及七日也

張氏曰三日不食禮也子春既悔其過而又言情之所至如此所謂賢者過之也

悼公之喪季昭子問於孟敬子曰為君何食敬子曰食粥天下之達禮也吾三臣者之不能居公室也四方莫不聞矣勉而為瘠則吾能毋乃使人疑夫不以情居瘠

者乎哉我則食食

注悼公魯哀公之子昭子康子之曾孫名強敬子武伯之子名捷三臣謂

仲孫叔孫季孫氏君存時不盡忠喪又不盡禮非也

應鏞曰季子之間猶有君子補過之心孟孫之對可謂小人而無忌憚者矣

雜記三年之喪如或遺之酒肉則受之必三辭主人衰

經而受之

注受之必正服明不苟於滋味疏衰經而受之者雖受之而不得食也尊者食之乃得

食肉猶不得飲酒故喪大記云不辟梁肉若有酒醴則辭是也如君命則不敢辭受而

薦之

注薦於廟貴君之禮

喪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從父昆弟以下既卒

哭遺人可也

注言斬衰之喪重志不在施惠於人

方慙曰心有所樂然後以物遺人喪以哀為主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者卻之為不恭故也

喪食雖惡必充飢飢而廢事非禮也飽而忘哀亦非禮也視不明聽不聰行不正不知哀君子病之故有疾飲酒食肉五十不致毀六十不毀七十飲酒食肉皆為疑

死

注君子病之病猶憂也疑死疑猶恐也

方慙曰禮所以制中飢而廢事飽而忘哀皆非中道故皆以為非禮然送死所以當大事則飢而廢事尤為非禮矣君子病之以其不足以當大事也

有服人召之食不往大功以下既葬適人人食之其黨

也食之非其黨弗食也

注往而見食則可食也為食而往則不可黨猶親也非親而食

別是食於人無數也 流親祿不多食其食有限若非類而瓶食則無復限數必忘哀也

功衰食菜果飲水漿無鹽酪不能食食鹽酪可也

注功衰齊

斬之末也

呂大臨曰功衰亦卒哭之受服間傳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與此文正合疏食水飲其飲不加鹽酪故曰飲水漿無鹽酪也不能食食鹽酪可也者喪大記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蓋人有所不能亦不可勉也

陸佃曰鄭氏謂功衰齊斬之末未者齊衰既葬斬衰既練之後

問喪親始死水漿不入口三日不舉火故鄰里為之糜

粥以飲食之

疏不舉火者哀痛之甚情在不食也旁親以下食不可廢故鄰里為糜粥以飲食之

糜厚而粥薄薄者以飲之厚者以食之

大戴禮斬衰藺屨杖而歆粥者志不在於飲食

開元禮斬衰三日不食齊衰二日不食大功一日不食

小功緦麻再不食既成服父母之喪食粥朝米四合暮

米四合不能食粥則以米為飯婦人皆以米為飯卒哭

之後疏食水飲周而小祥始食菜果飯素食飲水漿無鹽酪不能食食鹽酪可也又周而大祥食有鹽漿禫之後始飲醴酒食乾肉三年之喪如遺之酒肉則受之必三辭主人衰經而受之如君命則不敢辭受之而薦父母之喪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三年之喪既葬尊者遺之食則不避梁肉若酒醴則辭

司馬氏書儀凡初喪諸子三日不食期九月之喪三不食五月三月之喪再不食或不食親戚鄰里必為糜

粥以飲食之尊長勉之強之亦可少食足以充虛續氣而已既斂諸子食粥妻妾及期九月之喪疏食水飲不食菜果五月三月之喪食肉飲酒既葬不與人樂之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小祥食菜果大祥食肉飲酒期九月之喪既葬食肉飲酒不與人樂之若有疾雖父母之喪食肉飲酒疾止復初五十不極毀瘠六十不毀瘠七十唯衰麻在身飲酒食肉處於內

禮儀

禮記言居喪飲食之節詳矣今參取其中而用之人食飲多少不同食粥者取飽而已不為限量凡居喪雖以

毀瘠為貴然亦須量力而行之孝經三日而食教民無以死傷生毀不滅性此聖人之政也滅性謂毀極失志變其常性也鄉里舊俗親鄰有喪以饗貯粥就草土中哺之謂之殮孝粥此乃古禮之尚存者也雜記曰喪食雖惡必充飢飢而廢事非禮也飽而忘哀亦非禮也視不明聽不聰行不正不知哀君子病之故強忍致疾亦非聖人之所許也人或體羸不能三日不食者量食粥可也粥不能飽者既殯食簋飯可也疏食水飲不能飽者既葬食菜茹醯醬可也喪大記曰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注謂性不能者可食飯菜羹彼應食粥也猶可食菜羹况既葬應疏食者至於餅餌亦無傷但勿食肉飲酒斯可矣古人居喪無敢公然食肉飲酒者漢昌邑王奔昭帝喪道上不素食霍光數其罪而廢之晉阮籍居喪無禮何曾面折籍於文帝曰籍以重哀飲酒食肉宜擯之四裔宋廬陵王義真居武帝憂於齋內別立厨帳為劉湛所譏楚王馬希聲葬其父曰猶食雞臠其官

屬滿起非之然則五代之時居喪食肉者人猶以為異事是流俗之弊猶未甚也今之士大夫居喪食肉飲酒無異平日又相從宴集醜然無愧人亦恬不為怪禮俗之壞習以為常悲夫乃至鄙野之人或初喪未敘親賓則齋酒饌往勞之主人亦自備酒饌相與飲啜醉飽連日及葬亦如之甚者初喪作樂以娛尸及喪葬殯則以樂導輜車而號哭隨之亦有乘喪即嫁娶者噫習俗之難變愚夫之難曉乃至此乎凡居父母之喪者大祥之前皆未可食肉飲酒若有疾暫須食飲疾止亦當復初必若素食不能下咽久而羸憊恐成疾者可以肉汁及脯醢或肉少許助其滋味不可恣食珍羞盛饌及與人宴樂是則雖被衰麻其實不行喪也唯五十以上氣血既衰必資酒肉扶養者則不必然爾其居喪聽樂及嫁娶者國有正法此不復論

朱子家禮諸子三日不食期九月之喪三不食五月三

月之喪再不食親戚鄰里為糜粥以食之尊長強之食可也成服之日諸子食粥妻妾及期九月疏食飲水不食菜果五月三月者飲酒食肉不與宴樂及葬期九月之喪者飲酒食肉不與宴樂既卒哭主人兄弟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小祥始食菜果大祥飲酒食肉

家禮原本載大祥飲

酒食肉瓊山丘氏移於禫後今從之

朱子語類問喪之五服皆有制不知飲食起居亦當終其制否曰合當盡其制但今人不能行然在人斟

酌行之 問居喪尊長強之以酒當如何曰若不得
辭則勉徇其意亦無害但不可至沾醉食已復初可
也問坐客有歌唱者如之何曰當起避 朱子於長
子大祥先十日朝暮哭諸子不赴酒食會近祥則舉
家疏食此日除祔朱子累日顏色憂戚

齊東野語凡居喪者舉茶不用托雖曰俗禮然莫曉
其意或謂昔人托必有朱故有所嫌而然要必有所
據宋景文雜記云夏侍中薨於京師子安期他日至

館中同舍謁見舉茶托如平日衆頗訝之又平園思陵記載阜陵居高宗喪宣坐賜茶亦不用托始知此事流傳已久矣

明會典諸子三日不食期九月之喪三不食五月三月之喪再不食既成服喪主及兄弟始食粥妻妾及期九月者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既卒哭喪主兄弟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期而小祥始食菜果大祥始飲酒食肉而復寢

葉盛水東日記居喪之禮不可不勉人固有體氣素弱不能常去肉食者禮亦許之然亦不得已爾至若寢苦於地東南卑濕決不可行食去鹽酪亦非南人所堪如此之類小有出入固有不得已者若夫飲酒及廣設殺羞以至招客赴食之類乃可以守禮而不守者亦是近世禮法陵夷遂至於此汝輩各宜勉之若不能人人皆行則行者自有而已兄弟相駸亦無如之何也

王庭相集居喪見人乎日記有之疏衰之喪既葬人請見之則見不請見人小功請見人可也大功不以執紼惟父母之喪不避涕泣而見人將弔人乎日記亦有之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自諸侯達諸士如有服而將往哭之則服其服而往將遺人乎日記亦有之喪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從父昆弟以下既卒哭遺人可將食於人乎日記亦有之有服人名之食弗往大功以下既葬適人人食之其黨也食之

非其黨弗食也曰父母之喪四者皆不行焉古之道也故問今之人宜何如曰禮者以情制者也使宜於人情焉亦猶夫行古之道也是故士之居於鄉也事有必見人者况庶民乎既葬焉不得已而有為雖見人可也見人而人食之雖食亦可也非以其名而食之也三年之內曾幾何必請見人而人食之乎則夫食於人者亦寡矣非有事焉其黨亦不得過而食之也禮尚往來人情之相望也久矣不可以徒受也若曰荅其禮也既葬而遺人亦可也父母之喪既葬焉五服之喪服其服而往哭之權也夫人死也去而不可返之道也果吾之舊與友焉既葬而往哭之可也因以弔其孤亦可也

賀欽醫閭集憲廟喪先生於書舍率子弟門生齋宿有別館生三人以市無肉買豕殺而食之先生怒而責之

呂柟禮問三日始食粥三日之前不能粥也朝夕皆
溢米溢米之上不能加也曾子水漿不入口者七日
後魏孝文帝食飲不入口者五日後周武帝溢米累
旬蓋創極者痛甚然非所以達衆人也於是乎有未
葬食肉者矣食旨不甘聞樂不樂此夫子萬世之
教也近見都城大邑於初葬之時親朋携酒殺及歌
者自畫達旦飲宴謂之伴喪敢問此果成風而難變
抑變之者無其人邪先生曰嗚呼悲哉俗也唯有以
生為憂者矣故有以死為樂者矣又曰
民不知生故不知死則豈民之罪哉

呂坤四禮疑三日不食禮也孝子度身度親度事人
子侍親病篤之時常幾日不遑寢食形神憔悴始哭
者盈門三日辨踊無數兼之三日之內棺椁衣衾凡
附於身者必誠必信勞心悴體百務應酬而又不食
焉恐此身將不勝喪矣故當量其身之強弱強則曾
子水漿不入口者七日亦無過分之事若勉強三日

至不勝喪甚者血氣羸弱之人致疾減性死者有知
於心安否若父在喪母母在喪父父母命之食或期
功尊者強之食食可也若力量有餘自當守禮又
居喪下瘠故食粥濟以菜羹尊賜不避梁肉體死者
必至之情而愛其遺體也酒醴則辭無乃偽乎親吾
親也居喪為吾親也非以為人非以為禮非以為吾
也力能則禮為重不能則身為重重禮非為禮不忍
忘親也重身非為身憂體親心也故禮有食粥不下
者濟之以羹尊者之賜雖梁肉不避或強以酒不可
至醉此禮中之情也乃有梁肉不避酒醴則辭為見
顏色之說豈以梁肉為可欺人乎此非君子之言也
故尊賜暫食酒肉食已如初有疾暫食酒肉食已如
初古有拘於節文而固違親力不勝禮而竟以喪死
者君子謂之不孝謂其全己之名而拂親之心也此
非為忘哀者開徑實事死如事生重實不及
文爾若弃禮者以此為借口豈能欺君子哉

華氏慮得集居喪茹素非為亡者作福乃是人子痛
哀其親不忍飲酒食肉衣衣行樂爾俗造素食反奢
於葷尤不可也素者淡薄之云爾大槩不問葷素但
是美味皆不當入口痛念之至情自不安也唯衰老
之人須得滋味適養者少用以資之不
純於枯淡亦不可恣食盛饌及宴樂也
仇氏家範喪事不得用樂服未闋者
不得飲酒食肉違者不孝詳見家禮

言語

喪服四制三年之喪君不言書云高宗諒闇三年不言

此之謂也然而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

注言不文者謂
喪事辨不所當

共也孝經說曰言
不文者指士民也

徐師曾曰既曰君不言矣而又曰言不文者何也蓋不言者謂百官能體君心以具百物不待言而事行者也若臣下不能如此則必言而後行但不文其言辭爾

禮斬衰之喪唯而不對齊衰之喪對而不言大功之喪

言而不議總小功之喪議而不及樂

注此謂與賓客也唯而不對侑者為

之應耳言謂先發口也疏禮斬衰之喪但稱唯而已不對其所問之事侑者為之對不旁及也齊衰但對其所問之事不餘言也大功但言說他事不與人論議相問答也總小功得議他事但不能聽及於樂也

喪大記父母之喪非喪事不言既葬與人立君言王事

不言國事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既練君謀國政大

夫士謀家事

注此常禮也疏未葬不與人並立既葬後可與人並立也猶不羣立爾君諸侯也

王天子也既可並立則諸侯可得言天子之事而猶不自言己國事也公君也大夫士葬後亦得言君事而未可信私事也庚氏云曾子問三年之喪練不羣立不旅行此言既葬而與人立得為常禮者鄭以下經君既葬王政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是權禮故以此經不言國事及不言家事大判為常禮也且曾子問據無事之時故不羣立不旅行此有事須言故與人立也

雜記三年之喪言而不語對而不問

注言言己事也為人說為語疏謂

大夫士言而後事行者得言己事不得為人語說也問者得對而不得有問於人此謂與有服之親者行事之時若與賓客疏遠者言則問傳云斬衰唯而不對齊衰對而不言是也

問傳斬衰唯而不對齊衰對而不言大功言而不議小

功總麻議而不及樂比哀之發於言語者也

注議謂陳說非時事

也疏唯而不對者皇氏以為親始死但唯而已不以言對案雜記云三年之喪對而不問謂在喪稍久故對也言而不議者大功稍輕得言他事而不議論時事之是非雜記云三年之喪言而不語彼謂言已事故鄭彼注云言言已事也為人說為語與此言異也

曲禮居喪不言樂

注非其時也

儀禮既夕記非喪事不言

注不忘所以為親疏喪服四制云不言而事行者扶而

而起言而后事行者杖而起庶人而垢而已則天子諸侯有臣不言而事得行者喪事亦不言大夫士降於君

言而事行此士禮亦言而事行故非喪事
不言也孝經云言不文亦據大夫士也

孝經言不文

注不為文飾

白虎通德論喪禮不言者何思慕盡情也言不文者

指謂士民

開元禮斬衰唯而不對齊衰對而不言大功言而不議

小功總麻議而不及樂故喪事不言樂

非其時

父母之喪

不避涕泣而見人

言重喪不行求見人人來求見已可以見之不避涕泣言至哀無飾也

非喪事不言言而不語對而不問

言者言已事為人說為語

顧湄諒陰考書說命云王宅憂諒陰三祀禮記作諒
闇論語作諒陰義同而字異鄭康成注榻翦屏之說
迂回未盡杜元凱以為天子三年喪始服齊斬既葬
除喪服亮陰居心喪其意以亮陰是既釋齊斬之服
而服心喪之名也雖援引經傳亦難盡信朱子論語
注以為天子居喪之名及見後漢梁太后增封濟北
王詔曰次躬履孝道次濟北孝王名諒闇以來二十
八月自諸國有憂未之間也晉山濤傳詔曰山太常
雖尚居諒闇情在難奪則是臣下亦得稱諒闇也孔
安國書傳亮訓信陰訓默二字乃形容其不言之實
疑即記所謂三年之喪言而不語對而不問又云斬
衰唯而不對齊衰對而不言儀禮非喪事不言孝經
言不文皆亮陰之義似可通臣下言之子曰何必高
宗古之人皆然正謂此也晉孫綽表哀詩序散冒諒
闇之讎以申罔極
之痛亦一證也

拜稽顙

周禮春官大祝辨九擗一曰稽首二曰頓首三曰空首

四曰振動五曰吉擗六曰凶擗七曰竒擗八曰褒擗九

曰肅擗以享右祭祀

注稽首拜頭至地也頓首拜頭叩地也空首拜頭至手所謂拜手也

吉拜拜而后稽顙謂齊衰不杖以下者言吉者此殷之
凶拜周以其拜與頓頓首相近故謂之吉拜云凶拜稽顙
而后拜謂三年服者杜子春云振讀為振鐸之振動讀
為哀慟之慟竒讀為竒偶之竒謂先屈一膝今雅拜是
也鄭大夫云竒拜謂一拜也稟讀為報報拜再拜是也
鄭司農云肅拜但俯下手今時禮是也介者不拜故曰
為事故敢肅使者玄謂振動戰栗變動之拜書曰王動
色變一拜答臣下拜再拜拜神與尸享獻也謂朝獻饋

獻也右讀為侑侑勸尸食而拜。疏此九拜之中四種是正拜五者逐事生名還依四種正拜而為之也。稽首頓首空首三者相因而為之空首者先以兩手拱至地乃頭至手是為空首也。以其頭不至地故名空首頓首者謂空首之時引頭至地首頓地即舉故名頓首。稽首稽留之稽頭至地多時則為稽首也。此三者正拜也。稽首拜中最重臣拜君之拜頓首平敵自相拜之拜空首君答臣下拜知義然者案哀十七年公會齊侯盟于蒙孟武伯相齊侯稽首公則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公如晉孟獻子相公稽首知武伯曰天子在而君辱稽首寡君懼矣孟獻子曰以敝邑介在東表密邇仇讐寡君將君是望敢不稽首郊特牲曰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以避君也是諸侯於天子臣於君稽首禮之正也。若諸侯相於大夫之臣及凡乎敵者皆當從頓首之拜也。如是差之君拜臣下當從空首拜其有敬事亦稽首故大誓云周公曰都懋哉予聞古先哲

王之格言太子發拜手稽首是君於臣稽首事洛誥云周公拜手稽首朕復子明辟成王拜手稽首不敢不敬天之休者此即兩相尊敬故皆稽首九曰肅拜者拜中最輕唯軍中有此婦人亦以肅拜為正其餘五者附此四種正拜四曰振動附稽首五曰吉拜附頓首六曰凶拜亦附稽首七曰奇拜附空首八曰褒拜亦附稽首以享侑祭祀者享謂朝踐獻尸時拜侑勸尸食而拜此九拜不專為祭祀而以祭祀結之者祭祀事重故舉以言之稽首頓首二種拜俱頭至地但稽首至地多時頓首至地則舉故以叩地言之謂若以首叩物然空首所謂拜手者即尚書拜手稽首吉拜拜而後稽顙謂齊衰不杖以下喪拜而云吉者對凶拜為輕此拜先作頓首後作稽顙顙還是頓首但觸地無容則為之稽顙齊衰不杖以下者以其杖衰入凶拜中故雜記云父在為妻不杖不稽顙明知父沒為妻杖而稽顙是以知此吉拜謂齊衰不杖已下也凶拜稽顙而后拜謂三年服者

雜記云三年之喪以喪拜非三年喪以其吉拜又檀弓云稽顙而后拜頌乎其至孔子云三年之喪吾從其至者故知謂三年服也杜子春解振動奇拜之義後鄭皆從之鄭大夫云奇拜一拜者謂君拜臣下案燕禮大射有一拜之時後鄭從之襄讀為報謂再拜是也後鄭亦從之鄭司農云肅拜今時擡者案儀禮鄉飲酒賓客入門有擡入門之法推手曰揖引手曰擡為事故敵肅使者左傳文案成十六年晉楚戰于鄆陵楚子使工尹襄問郤至以弓郤至見客曰君命之辱為事故敵肅使者肅使者而退是軍中有肅拜法玄謂振動戰栗變動之拜書曰王動色變案中候我膺云季秋七月甲子赤雀銜丹書入鄆至昌戶再拜稽首受今文大誓得火鳥之瑞王動色變雖不見拜文與文王受赤雀之命同為稽首拜也一拜荅臣下拜再拜拜神與尸增鄭大夫之義知拜神與尸者案特牲禮祝酌奠于銅南主人再拜祝在左也再拜於尸謂獻尸尸拜受主人拜送是也天子

諸侯亦當然或解一拜荅臣下亦據祭祀時以其宴禮
君荅拜臣或再拜時故也享謂朝獻饋獻者以祭祀二
灌之後唯有朝踐饋獻稱獻也侑勸尸食而拜者
案特牲尸食祝侑主人拜故知侑尸時有拜也

世婦凡王后有摻事於婦人則詔相

注拜拜謝之也喪大記曰夫人亦拜

寄公夫人於堂上疏上言大喪下言后之拜事則所
拜者為大喪而拜故引喪大記為證但喪大記是諸侯
之喪以寄公與主人體敵故也明知天子之喪后亦拜
二王後夫人於堂上可知左氏僖二十四年傳宋公過
鄭鄭伯問禮於皇武子武子對曰宋於周為客天子有
事膳焉有喪拜焉明二王後夫人來弔后有拜法若然
二王後夫人得有赴王喪者或夫人
家在畿內來歸寧值王喪則弔赴也

檀弓孔子曰拜而后稽顙顙乎其順也

注此殿之喪拜也顙順也先拜

賓順於稽顙而后拜頌乎其至也

注此周之喪拜也頌至也先觸地無容之

也至三年之喪吾從其至者

注重者尚哀戚自期如殷可疏拜者孝子拜賓也

稽顙者觸地無容頌然不逆之意拜是為賓稽顙為已前賓後已頌然而順序也頌惻隱貌先觸地無容後乃

拜賓是為親痛深惻隱之至也

馬晞孟曰記曰三年之喪以喪拜非三年之喪以吉拜當周之衰人不知喪拜之儀故孔子及之鄭氏以

此為殷周喪拜於經無見

陳澧曰拜以禮賓稽顙以自致謂之順者以其先加敬於人而後盡哀於己為得其序也頌者惻隱之發

也謂之至者以其哀常在於親而敬暫施於人為極自盡之道也夫子從其至者亦與其易也寧戚之意

吳澄曰周官九拜之目今約之為三一曰拜先跪兩
膝著地次拱兩手到地乃俯其首不至於地其首懸
空但與腰平荀子所謂平衡曰拜是也周官謂之空
首尚書謂之拜手與凡經傳記單言拜字者皆謂此
拜也此拜之正也故得專拜之名二曰頓首先兩膝
著地次兩手到地乃俯其首下至於手此拜之加重
者三曰稽首兩膝著地兩手到地乃俯其首下至於
地在手之前首下腰高如衡之頭低尾昂荀子所謂
下衡曰稽首是也此拜之最重者頓首亦首下腰高
然頓首首但至手稽首首直至地比之頓首其首彌
下故下衡二字特於稽首言之稽顙即是稽首以其
為凶禮故易首為顙以別於吉禮云爾凡喪之再拜
者先作空首一拜後作稽首一拜則曰拜而后稽顙
九拜中此名吉拜輕喪之拜用此先作稽首一拜後
作空首一拜則曰稽顙而后拜九拜中此名凶拜輕
喪之拜用此末世重喪之拜亦如輕喪故夫子正之

曰三年之喪吾從其至者吾從二字與論語所言吾從下吾從周吾從先進意同

拜稽顙哀戚之至隱也稽顙隱之甚也

注隱痛也稽顙者觸地無容

疏孝子拜賓之時先為稽顙而后拜者哀戚之至痛就拜與稽顙二事之中稽顙為痛之甚

方慙曰孝子哀痛之容有若手之辟足之踊口之罨目之泣鼻之涕固非一類特不若稽顙之為甚爾

雜記為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顙

注尊者在不敬盡禮於私喪疏案喪服大夫

為適婦為喪主父為已婦之主故父在不散為婦杖若父沒母在不敢為適婦之主為妻雖得杖而不得稽顙以杖與稽顙文連不杖屬於父在不杖顙文屬母在故云父母在不杖不稽顙

陳澧曰大夫主適婦之喪故其夫不杖若父沒母存母不主喪則子可以杖但不稽顙爾此并言之讀者

不以辭害
意可也

萬斯同曰諸家以不杖不稽顙屬之於父以不稽顙屬之於母者儀禮不杖期篇言父在則為妻不杖足知母在可杖但不可稽顙故諸家據此立文也然此但主適子而言衆子則否

母在不稽顙稽顙者其贈也拜

注言獨母在於贈拜得稽顙則父在贈拜不得

拜
稽顙 疏父沒母在稍降殺於父有他人以物來贈已其恩既重其謝此贈之人時為拜得稽顙故云其贈也

陳澔曰贈謂人以物來贈已助喪事也母在雖不稽顙唯拜謝此贈物之人則可以稽顙故云稽顙者其贈也拜一說贈謂以物送別死者即既夕禮所云贈用制幣也

非為人喪問與賜與

注此上減脫未聞其首云何是言非為人喪而問之與人喪而贈之

與問遺也

三年之喪以其喪拜非三年之喪以吉拜

注謂受問受賜

者也稽顙而后拜曰喪拜拜而后稽顙曰吉拜疏平敵則問卑下則賜三年之喪謂父母長子也其實杖期以下皆為喪拜非三年之喪謂不杖期以下

方慤曰喪拜吉拜皆為拜賜與問也

乾學案非為人喪二句鄭氏謂上有減脫方

氏謂當在遺人可也之下應氏則解作非為

喪而問也又非為喪加賜也乃為己之親爾

不作脫簡說愚謂此二句止訛一非字其下文固可解也應氏不主喪說將下喪拜吉拜之文如何連屬乎

喪服小記為父母長子稽顙

注喪尊者及正體不敢不盡禮

大夫弔之

雖總必稽顙

注尊大夫不敢以輕待之

婦人為夫與長子稽顙其餘

則否

注恩殺於父母子並重其餘期以下先拜后稽顙也此謂平等未

疏重服先稽顙而后拜父母長

弔若大夫弔士雖是絕麻之親亦必先稽顙而后拜也婦人為夫與長子亦先稽顙而后拜其餘否者謂父母也以受重他族其恩減殺於父母

陳祥道曰稽顙猶稽首也禮非至尊不稽首則喪非至重不稽顙矣然有非至尊而稽顙者非以其至親則以弔者之尊也故為妻稽顙以至親也大夫弔之雖總必稽顙以弔者之尊也婦人雖父母不稽顙所稽顙者夫與長子而已以所受於此者重則所報於彼者殺也

少儀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為尸坐則不手拜肅拜

為喪主則不手拜

注肅拜拜低頭也手拜手至地也婦人以肅拜為正凶事乃手拜爾為尸

為祖姑之尸也士虞禮曰男男尸女女尸為喪主不手拜者為夫與長子當稽顙也其餘亦手拜而已雖或為唯或曰喪為主則不手拜肅拜也 疏婦人吉禮不手拜但肅拜肅拜如今婦人拜也吉事及君賜悉然手拜則周禮空首鄭注周禮空首拜頭至手此云手至地不同者此手拜之法先以手至地而頭來至手兩注不同

其實一也。肅拜是婦人之常，而昏禮婦拜，扱地以其新來為婦，盡禮於舅姑故也。左傳：穆嬴頓首於宣子之門，者有求於宣子，非禮之正也。下云：為喪主，則不手拜，明不為喪主，其餘喪凶事，則手拜也。周禮：坐尸，嫌婦人或異故。記者明之：坐尸謂虞祭，若平常吉祭，共以男子一人為尸，祭統云：設同几是也。婦人為尸，或答拜時，但肅拜而不手拜也。

陳祥道曰：肅拜，俯其手而肅之也。婦人與介者之拜也。手拜者，手至地也。士昏禮：婦拜，扱地是也。徐師曾曰：肅拜，今婦人拜也。手拜，手至地而頭在手。上如今男子拜也。婦人以肅拜為正，故有吉事，雖君賜之重，亦但肅拜而受之，或為虞祭，祖姑之尸而坐。其答拜時，亦不手拜，而但肅拜也。若有夫與長子之喪，而為主，則稽顙而不手拜，由此言之，則婦無手拜之時矣。其唯有喪而不為主乎。

曲禮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者

注禮尚往來喪
賓不答拜不自

賓客也國君見士不答其拜士賤疏弔賓不答拜者
本為助執喪事非行賓主之禮故不答也士喪禮有賓

則拜之賓不答拜是也
士見己君君尊不答也

檀弓晉獻公之喪秦穆公使人弔公子重耳稽顙而不
拜哭而起起而不私子顯以致命於穆公穆公曰仁夫
公子重耳夫稽顙而不拜則未為後也故不成拜哭而

起則愛父也起而不私則遠利也

疏為後則當拜今不
受其勸故不拜所以

稽顙者自為父喪哀號也凡喪禮先稽顙而
后拜乃成今直稽顙而不拜故云不成拜也

孔子與門人立拱而尚右二三子亦皆尚右

注微孔子也

孔子

子曰二三子之嗜學也

注嗜貪也

我則有姊之喪故也二三

子皆尚左

注復正也喪尚右右陰也吉尚左左陽也

張子曰拱而尚右又手以右手在上也以其姊之喪故如此

二程全書家祭凡拜皆當以兩拜為禮今人事生以四拜為再拜之禮者蓋中間有問安之事故也事死如事生誠意則當如此至如死而問安却是瀆神若

祭祀有祝有告謝神等事則自當有四拜六拜之禮

陳祥道禮書禮曰拜服也稽首服之甚也拜稽顙哀
戚之至隱也稽顙隱之甚也荀卿曰平衡曰拜下衡
曰稽首至地曰稽顙許慎曰頓下首也然則書稱拜
手稽首則拜手手拜也稽首首至地也荀卿所謂下
衡曰稽首是也稽顙則拜至地矣荀卿所謂至地曰
稽顙是也太祝言禮之重者則先稽首而繼之以頓
首空首振動言禮之輕者則先竒拜而繼之以褒拜
肅拜則頓首空首振動重禮之漸殺是也褒拜肅拜
輕禮之尤殺者也然則稽首拜手而稽留焉頓首則
首頓於手而已空首不至於手空其首而已竒拜一
拜也儀禮鄉飲鄉射聘禮士相見凡禮之殺者皆一
拜是也肅拜俯其手而肅之也婦人與介者之拜也
少儀曰婦人雖有君賜肅拜為尸坐則不手拜肅拜
為喪主則不手拜然則所謂手拜者手至地也士昏

禮婦拜扱地是也。衰拜介於一拜肅拜之間。則禮固殺矣。其詳不可考也。稽首者諸侯於天子大夫士於其君之禮也。然君於臣有所稽首。君稱大甲稽首於伊尹。成王稽首於周公是也。大夫於非其君亦有所稽首。儀禮公勞賓賓再拜稽首。勞介介再拜稽首是也。蓋君子行禮於其所敬者無所不用。其至則君稽首於其臣者尊德也。大夫士稽首於非其君者尊主人也。春秋之時晉穆嬴抱太子頓首於趙宣子。魯季平子頓首於叔孫則頓首非施於尊者之禮也。鄭氏謂稽首頭至地頓首頭叩地空首頭至手。衰讀為報再拜也。又引書曰王動色變為振動之拜。此不可考。三年之喪稽顙而后拜所謂喪拜也。期以下之喪拜而后稽顙所謂吉拜也。蓋拜則致敬於人。稽顙則致哀於己。拜而后稽顙顙乎其順也。以其先致敬故也。稽顙而后拜願乎其至也。以其先致哀故也。孔子之時禮廢滋久天下不知後稽顙之為重而或以輕

為重是猶不知拜下之為禮拜上之為泰而或以泰為禮故孔子救拜之弊則曰吾從其至者救泰之弊則曰吾從下凡欲禮之明於天下而已然士喪禮於三年之喪拜稽顙喪大記雜記皆言拜稽顙此謂拜必稽顙非拜而後稽顙也晉獻公之喪秦穆公弔公子重耳重耳稽顙而不拜穆公曰稽顙而不拜未為後也故不成拜國語曰重耳拜而不稽顙誤矣

朱子語類問稽顙而後拜拜而後稽顙之義朱子答曰兩手下地曰拜拜而後稽顙先以兩手伏地如常然後引首向前叩地稽顙而後拜開兩手先以首叩地却交手如常頓首亦是引首少叩地稽首是引首

稍久在地稽者稽留之意稽顙而後拜謂先以頭至地而後下手此喪拜也若拜而後稽顙則今人常用之拜也稽顙而後拜稽顙者首觸地也拜字從手下問孝子於尸柩之前在喪禮都不拜如何曰想只是父母在生時子弟欲拜亦須俟父母起而衣服今恐未忍以神事之故亦不拜

劉世節瓦釜漫記禮疏曰婦人以肅拜為正今之婦人答男子拜但叉手點身亦名為拜遠而望之端立若不為禮者何其亢也程泰之以為始於武后及考後周天元令命婦為男子拜史官書之以表其異則

古者婦人之立拜非始於武后明矣少儀曰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為尸坐則不手拜肅拜為喪主則不手拜羅大經曰古者婦女肅拜為正陳澧曰肅拜如今之婦人拜也左傳三肅使者杜預注曰肅以手至地若今揖也三肅盡敬也鄭氏周禮注亦以俯下手為肅拜朱子語類有問者曰何謂肅拜朱子曰兩膝齊跪手在地頭不下為肅拜手拜亦然為喪主則頭亦至地不肅拜古樂府云婦人中腰再拜跪申腰亦是頭不下也意者先王制禮或以婦人首飾盛多時遇脏脈俯伏地上為難故止令其肅拜乎惟昏禮以新婦見舅姑故拜手扱地即手拜也為喪主敬凶事也故稽顙為尸坐象尊者也故不手拜肅拜蓋婦人之立拜可以當男子之長揖婦人之手拜可以當男子之頓首稽顙則與男子相埒餘禮唯當肅拜為正自肅拜之義不明而諸書之說始紛紛矣茲揭其人之所常行易曉者言之平衡曰拜謂罄折頭與腰

相平即今揖也。下衡曰稽首，即今之躬身至地也。頓首者，手至地，頭頓手上也。稽顙者，卻兩手而頭至地也。太甲之拜，手揖而至地之久也。雅拜者，先下一膝也。周禮奇拜者，一拜也。褒拜者，再拜也。凶拜者，拜而後稽顙也。之拜者，兩膝齊屈，如今道士之拜也。膜拜者，兩手合掌以受顙也。是皆男子之拜也。若婦人之肅拜，則兩膝齊跪，手下地，頭低俯而不至手也。婦人之手拜，則亦手至地而頭在手上也。又男子再拜，婦人四拜，謂之俠拜，是主立拜言也。今世俗南方婦女皆立而叉手屈膝以拜，北方婦女見客輒俯伏地上，謂之磕頭，以為重禮。禮之輕者亦立而拜，但比南方略淺。爾第即古禮及先儒之說，酌而論之大略。兩膝齊跪，申腰低頭，俯引其手以為禮，而不至地，是謂肅拜。居常見人當以此禮為正，但南方立拜已久，不可遽釐。謂宜如丘文莊所議，深屈其膝，毋但如此俗之沾裙叉手以手為尚，每拜以四為節，如所謂俠拜者。

然若夫見舅姑則扱地為喪主則稽顙不為喪主則
手拜庶幾得古禮之意云 宋祖嘗問趙中令禮何
以男子跪拜而婦人不跪趙不能對徧詢禮官皆無
知者王昭孫祁公溥之子也為言古詩長跪問故夫
婦人亦跪也唐天后朝婦人始拜而不跪趙問所出
因以太和中幽州司馬張建章渤海國記所載為證
天聖初明肅太后垂簾欲被袞冕陛下當為男子拜乎
莫能沮薛簡肅公問而服袞冕陛下當為男子拜乎
議遂格禮九拜雖男子亦不跪貽孫之言蓋陋矣簡
肅亦適幸其言偶中使當時有言貽孫所陳密啟者
則亦無及矣汪聖錫端明作燕語證誤又云漢書周
呂傳呂后見昌為跪謝周宣帝詔命婦皆執笏其拜
宗廟及天臺皆俯伏則其時婦人已不跪矣故特有
是詔云始於則天非也明肅乃謁太廟非郊社也九
拜有稽首有頓首非皆不拜也 古之生即今
之跪儀禮所載凡祭主至神位贊者曰坐是也

田藝蘅香宇外集拜本作揀手至地也今作拜服也蓋兩手下地曰拜又曰拜平衡也平衡曰整折頭與腰平漢書酈生不拜長揖師古曰長揖者手自上而及下也周禮九擗一曰稽首頭下至地稽留乃起殆下衡服之甚也太甲拜手稽首蓋頭至地而留之久也二曰頓首下手置首於地即起也乃今之叩頭類於凶拜古之君臣相荅拜或書啟稱頓首者皆尊重之意非伏地而拜也三曰空首下手首不至地蓋唯頭至手即拜手也四曰振動頭振動而戰慄也或以為兩手相擊非也五曰吉拜雍容而下手即今之常拜或以為拜而後稽顙非也六曰凶拜拜而後稽顙也七曰奇拜一拜也禮簡不再拜也八曰褒拜褒音報荅拜也或以褒拜為持節拜亦非也九曰肅拜直身肅容而微下手或曰兩膝齊跪手至地而頭不下曰肅拜如今之婦人拜也又有曰雅拜者先下一膝唐人謂之雅拜或曰倚拜也曰之拜者兩膝齊跪而

俱下如今之道士拜及鄉村老婦猶然曰膜拜者兩
手合掌以承額如今之僧拜本西域拜也周禮婦拜
扱地古樂府申腰再拜跪是也後周天元令婦人為
男子拜是古時婦人皆肅拜也今則但微屈其膝而
躬不屈其名曰起曰福并男子之作揖皆曰相拜也
後漢書高句驪國跪拜曳一脚行步皆走古者郊祀
天地止於再拜是神祇雖至尊至重其禮不可加也
見天子亦曰稽首再拜董偃館陶公主家庖人也見
漢武帝亦曰昧死再拜謁今君臣之四拜大朝則五
拜三叩頭子弟之於父兄亦四拜甚至於朋友長幼
亦四拜皆非禮也至於致書父母則稱百拜我朝洪
武三年五月諭中書省曰今人書劄多稽首頓首再
拜百拜實非禮也宜定其式禮部議凡致書於尊者
稱端肅奉書答則端肅奉復啟已者稱奉書奉啟上
與下稱書寄書答甲幼與尊長云
家書敬復尊長與甲幼云書付某

王廷相九拜解案太祝辨九擗注以頭拜至地為稽首拜頭叩地為頓首拜頭至手為空首今案荀子曰平衡曰拜下衡曰稽首至地曰稽顙蓋為兩手拱至地如衡然故謂之衡下衡者首下手而稽留也故曰下衡曰稽首稽顙則首至地矣故曰至地曰稽顙是稽首者首至地而稽留也頓首者首頓於手而即起如叩物然也空首者手雖至地頭不至手但空其首而已也禮注似未盡振動注云戰慄變動之拜記疏曰謂敬懼故為振動蓋是感恩服罪倉卒致謝之狀鄭注謂王動色變為振動恐非吉拜凶拜皆喪拜也雜記曰三年之喪以其喪拜非三年之喪以吉拜注曰拜而後稽顙為吉拜謂齊衰不杖期以下者言稽顙而後拜為凶拜謂三年服者言是也奇讀為奇耦之奇謂一拜也如儀禮賓拜洗拜告吉拜執爵興不言再拜者及士見大夫於其入也一拜常為臣者奠摯再拜主人荅一拜之類皆奇拜也鄭氏曰衆讀為

報謂再拜也義未詳肅拜亦跪拜也手不至地頭不至手爾左傳卻至三肅使者少儀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是也鄭注謂特擡非是蓋拜也者服也服而俛伏以致敬順也稽首頓首空首肅拜以淺深言者也振動者以形狀言者也吉凶者以節度言者也竒褒者以數言者也婦人拜解禮疏云婦人以肅拜為正朱子曰語錄有問古者婦人以肅拜為正何謂肅拜朱子曰兩膝齊跪手至地頭不下為肅拜手拜亦然唐孔氏云肅拜如今婦人拜也今案少儀曰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為尸坐則不手拜肅拜為喪主則不手拜蓋肅拜者兩膝齊跪手不下地頭低俛而不至手也手拜者手至地而頭在手上也昏禮婦拜扱地即手拜也蓋婦人以肅拜為常雖君賜亦止肅拜而受昏禮拜手扱地以其新婦初見舅姑盡禮也為喪主敬凶事也故稽顙為尸坐象尊者也故不手拜肅拜若如孔氏陳氏如今婦人不跪地而拜則尸

坐事說不通矣古樂府詠婦人云中腰再拜跪亦謂其跪拜爾若為喪主則當稽顙故不手拜此見肅拜者婦人之常禮而手拜稽顙非昏喪不行蓋其禮之變者爾婦人立拜男子長揖起於後世簡便之習非拜之正者居常相見為禮亦可也若涉大禮仍當跪拜如北方士人家婦女拜不下手可也若如家禮男子跪拜婦人立地夾拜是尊女卑男剛柔倒置居然鬼方蠻妣之俗可恥甚矣司禮教者不可不辨

呂柟禮問孔子曰稽顙而后拜頌乎其至也拜而后稽顙頌乎其順也三年之喪吾從其至者何曰告哀於人也上不能問天下可以叩地其稽顙乎周人之禮也殷人拜而後稽顙

呂坤四禮疑喪禮拜且稽顙文而不情也寧多稽顙孝子見弔客商拜而后稽顙周稽顙而后拜則古無不拜弔客之禮矣然弔客之來不時喪子有終日二三百拜者即平居亦且病况積毀之身乎而一日亦

且病況彌旬月乎此文盛而不達於情者尊賓逸客
間一全行以明禮其親知狎見者不若四稽顙跪致
謝辭再稽顙亦與易寧戚之意也。男女異拜拜興
男子之禮也婦人非喪不拜手拜手者手至地頭不
下非重喪不稽顙稽顙者頭至地手不舉今之磕頭
也又曰婦女只肅拜俗多拜興已非古禮乃著為儀
節誤矣。禮弔喪四拜奠五拜今也弔四而奠九矣
設加何以加焉今擬客平文以上弔再拜奠五拜卑
幼弔四拜奠九拜至親尊長揖而不拜孝子謝客平
交四稽顙尊長八稽顙。跪者下見上之禮也吉凶
之禮有拜無跪今人
拜後一跪最謬宜革

韓如頌拜說周官有九拜惟肅拜為婦人之拜其餘
男子之拜凡八而約之則三一曰拜先跪兩膝著地
次拱兩手到地乃俯其首不至於地其首懸空但與
腰平荀子所謂平衡曰拜是也周官謂之空首尚書

謂之拜手凡經傳記單言拜者皆謂此此拜之輕者也一日頓首兩膝著地兩手到地乃俯其首下至於手首下腰高此拜之加重者也一日稽首兩膝著地兩手到地乃俯其首下至於地在手之前此之頓首是也此拜之最重者也稽顙即稽首以其凶禮欲別於吉故曰顙拜無奇數或再或四或八或十二若其獻跪而俯伏非拜也故贊者不列於拜數今會典載臣子謝恩禮五拜三叩頭禮誤也其實四拜四叩頭第五拜為一叩再加三為四叩婦人肅拜云何考之古禮男子再拜婦人四拜謂之鞠躬婦人立屈膝男子跪伏婦人又立屈膝男子再鞠躬跪伏婦人又兩立屈膝今制太子與妃初見帝后太子四跪拜妃八立拜惟致辭同跪太子伏則妃興命婦朝賀先立四拜後再立四拜中致辭跪辭畢不伏直贊興宮人平時遇后叩首而行朝賀亦只立拜此之謂肅拜近世

婦人簡書曰端肅拜非矣斂衽萬福愈不經矣若婦人興伏為拜此則起於武嬰袞冕郊天伏興而成天子之禮遂致沿襲成習云然婦人喪禮亦有稽顙之文即叩頭之及地者故非謂婦人不叩頭但伏興為拜則不可蓋珠冠之製俯首不得惟不伏興故無墜髻落冠之失此禮之所由適其宜也

顧湄稽顙稽首拜周禮大祝辨九拜五曰吉拜鄭氏注云吉拜拜而后稽顙謂齊衰不杖以下者此殷之凶拜周以其拜與切首相近故謂之吉拜六曰凶拜鄭云凶拜稽顙而后拜謂三年服者禮記檀弓孔子曰拜而后稽顙顙乎其順也稽顙而后拜順乎其至也三年之喪吾從其至者孔氏疏云稽顙者觸地無容也先觸地無容後乃拜肅是為親痛深貌則隱之至也檀弓又曰拜稽顙哀戚之至隱也稽顙隱之至也注云隱痛今世俗自初喪至大詳訃告及書札俱稱稽顙是也三年服之禫月及期服條齊衰五月

曾孫皆稱稽首則大誤稽首乃九拜之首鄭云頭至地也謂手引頭至地稽留多時為稽首賈云稽首拜中最重臣拜君之拜諸侯於天子臣於君稽首禮之正左傳知武子曰天子在而君辱稽首寡君懼矣孟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禮郊特牲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以避君也蔡邕獨斷漢仍秦法羣臣上書皆言昧死言王莽慕古法去昧死曰稽首光武因而不改朝臣曰稽首頓首非朝臣曰稽首再拜舍臣拜君何可通用今人蓋未講稽首之義故也吳草廬云稽顙即是稽首以其為凶禮故易首為顙以別於吉禮又云先作空首一拜後作稽首一拜則曰拜而后稽顙先作稽首一拜後作空首一拜則曰稽顙而后拜恐非

讀禮通考卷五十四